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河东新区分局

“四个服务”工作事项

流程图（含资料模板）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河东新区分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1. 流程图1：消费纠纷调解流程图;

2. 流程图2：重点液态食品道路散装运输准运证申请办理流程图（含资料模板）;

3. 流程图3：特殊标志使用人书面使用合同存查流程图;

4. 流程图4：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备案流程图（含资料模板）;

5. 流程图5：仲裁检定和计量调解流程图（含资料模板）;

6. 流程图6：对企事业单位计量器具检定进行授权流程图（含资料模板）;

7. 流程图7：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流程图（设立/变更/注销）(含资料模板）;

8. 流程图8：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的食品经营者备案流程图;

8. 流程图9：市场主体歇业备案流程图;

10. 流程图10：对食品生产经营者自建网站交易进行备案流程图（含资料模板）;

11. 流程图11：食品小经营店备案登记流程图（含资料模板）;

12. 流程图12：经营主体信用修复流程图（含资料模板）;

13. 流程图13：企业名称争议裁决办事流程图（含资料模板）;

14. 流程图14：食品小作坊生产许可证申请办理流程图（含资料模板）;

15. 流程图15：市场监管系统行政处罚流程图;

16. 流程图16：市场监管系统行政强制流程图;

17. 流程图17：行政检查流程图；

18. 流程图18：投诉举报处理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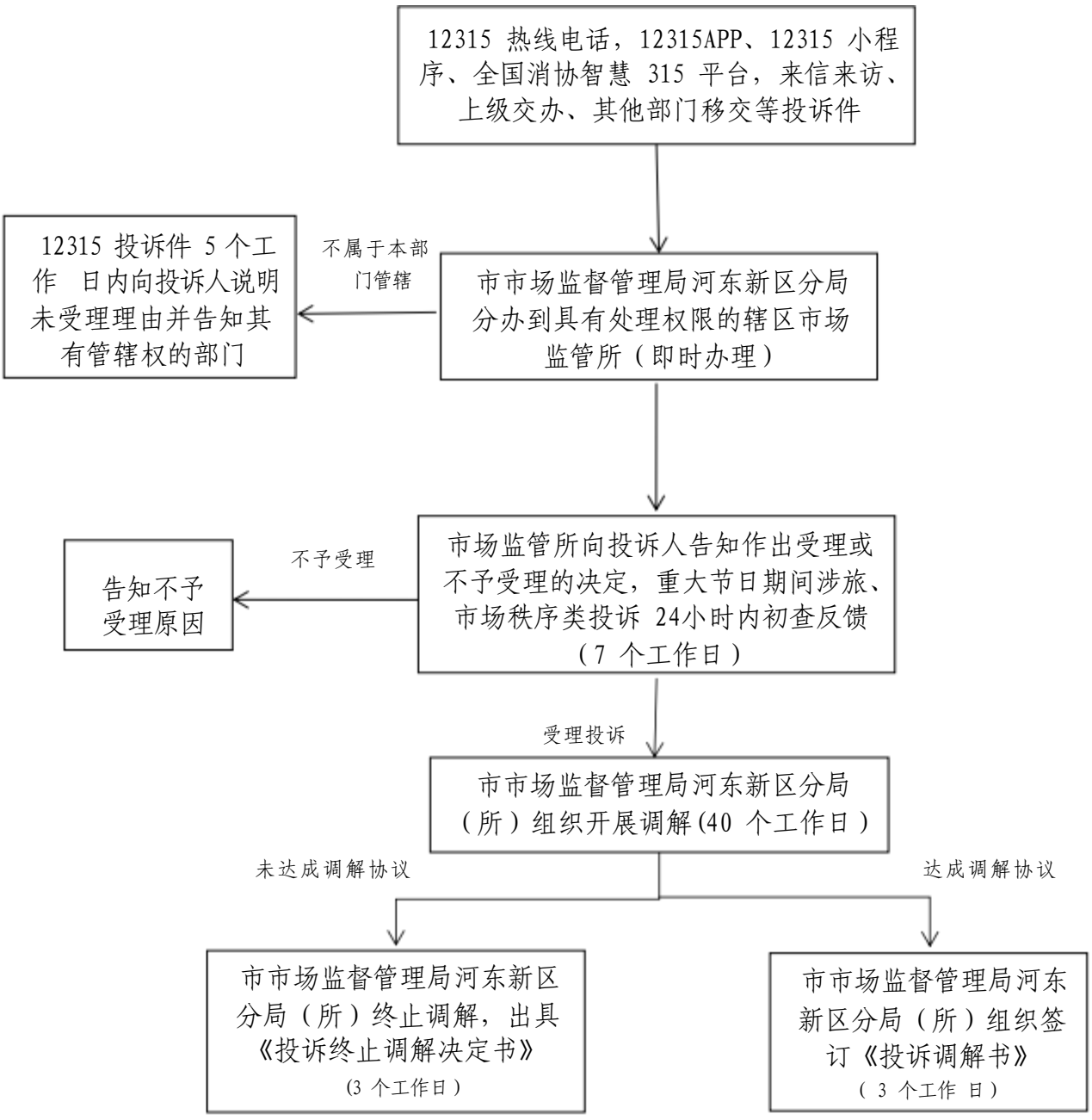
19. 流程图19：行政奖励流程图；

20. 流程图20：企业知识产权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流程图（含资料模板）；

流程图 1

消费纠纷调解流程图

A 级（ 高频）事项



线上投诉地址：https://www.12315.cn/

现场投诉地址：遂宁市河东新区涪园路 9 号 A 栋 203 办公室

经办人及业务咨询电话： 王小文 0825-22290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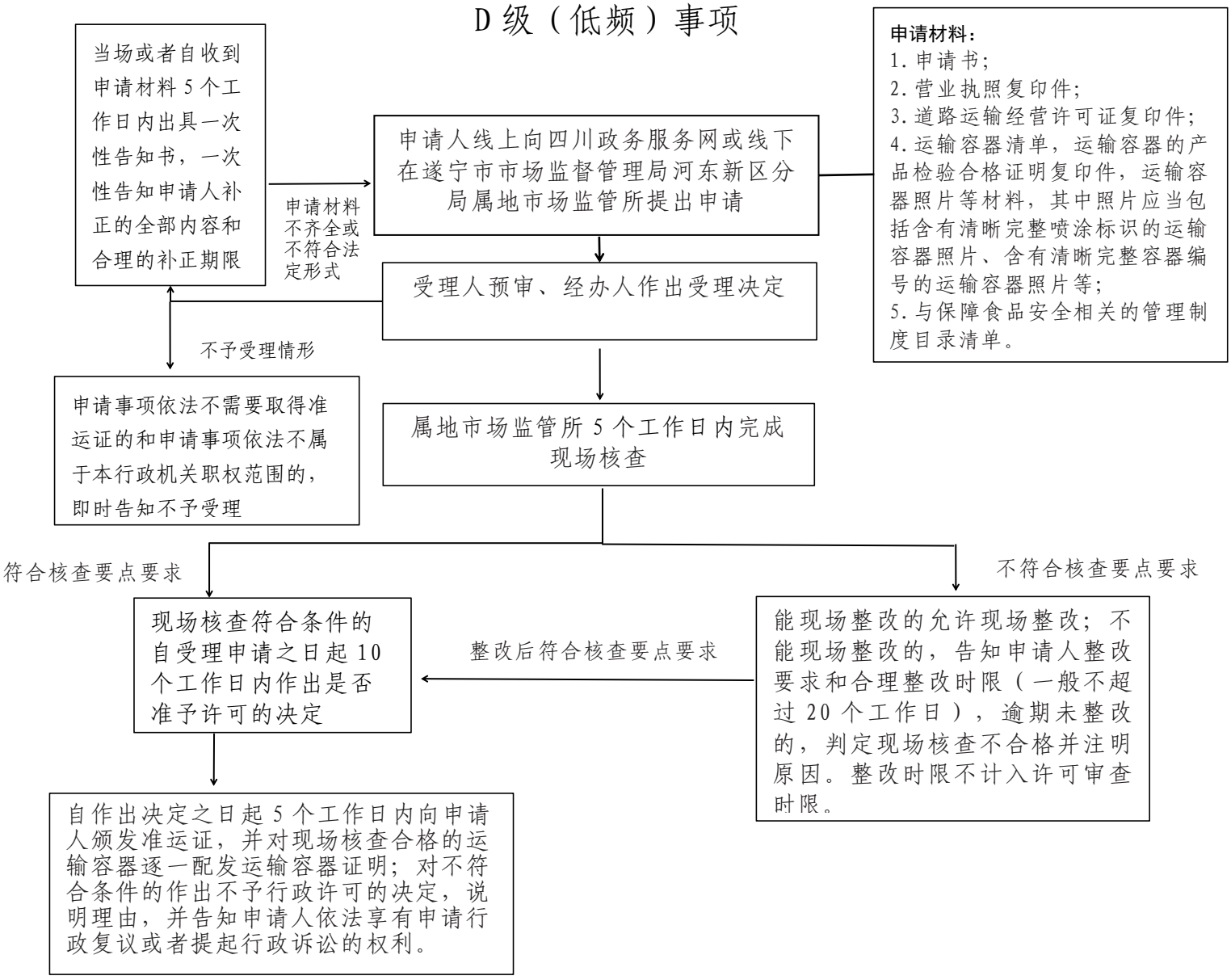
负责人： 曾新华 0825-22290022

承诺办结时限： 50 个工作日

流程图 2

重点液态食品道路散装运输准运证申请办理流程图

D 级（低频）事项



线上申请地址：四川政务服务网（https://www.sczwfw.gov.cn/）

线下申请地址：

慈音市场监督管理所 地址：河东新区东平北路 38 号 联系电话：0825-2241677

灵泉市场监督管理所 地址：仁里镇香山街 166 号 联系电话：0825-2910961

杨渡市场监督管理所 地址：河东新区香林北路 505 号 联系电话：0825-3180721

承诺办结时限：符合条件的，5 个工作日内向申请人颁发食品小作坊生产许可证。

附件：

重点液态食品道路散装运输许可新办申请书

道路运输经营者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电话	
食品安全管理人员		联系电话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号			
拟运输重点液态食品品种（请在□内划√）	□植物油 □调味品 □酒类 □食糖 □淀粉糖		
运输容器数量	共有专用货物运输罐式容器（ ）个		
经办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寄）地址			

提交材料清单：

（一）申请书；

（二）营业执照复印件（能够实现网上核验的，无需提供）；

（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复印件（能够实现网上核验的，无需提供）；

（四）运输容器清单，运输容器的产品检验合格证明复印件、含有清晰完整喷涂标识的运输容器照片、含有清晰完整容器编号的运输容器照片；

（五）与保障食品安全相关的管理制度目录清单。

说明：申请人委托代理人办理的，代理人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以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事项、代理人的权限。

保证声明

申请人承诺，本申请书、有关申请材料中所填内容及所附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复印文本均与原件一致。如有不实之处，本单位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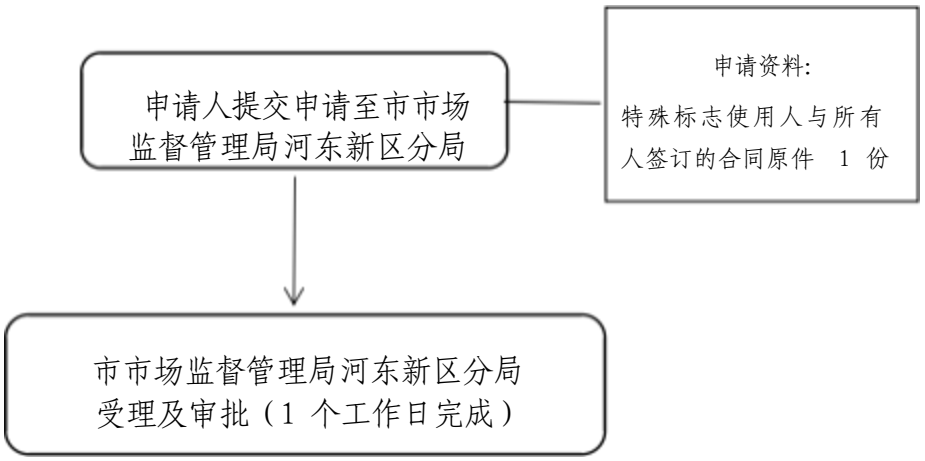
申请人签字（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流程图3

特殊标志使用人书面使用合同存查流程图

D 级（低频）事项



现场申请地址：遂宁市河东新区涪园路 9 号 A 栋205办公室

经办人及业务咨询电话： 蒲杨 0825－27118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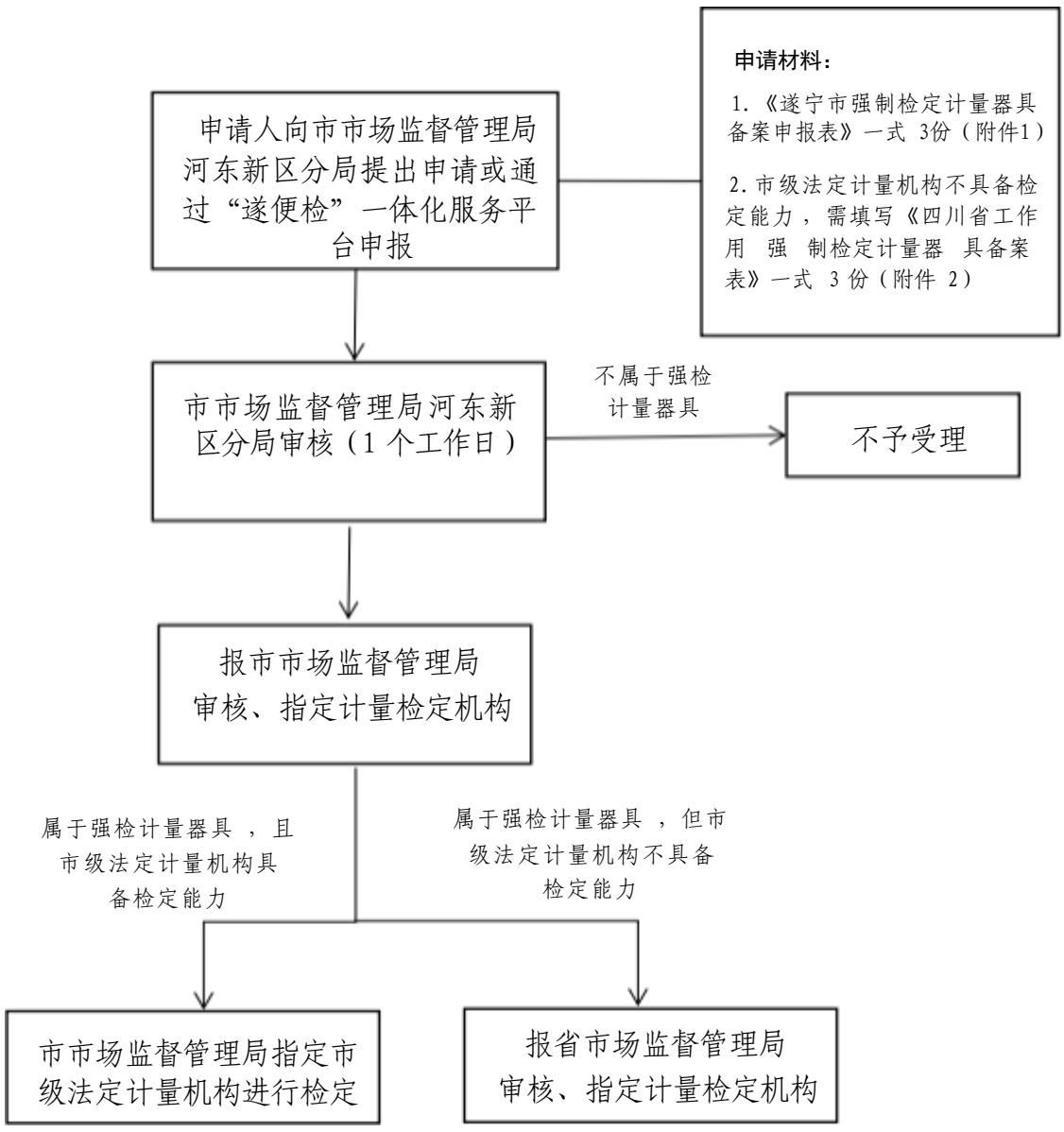
负责人：李睿 0825－2711880

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流程图4

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备案流程图

A 级（高频）事项



线上申请网址： “遂便检” 一体化服务平台（ https://snitc.cn/）

线下申请地址：遂宁市河东新区涪园路9号A栋207办公室

经办人及业务咨询电话： 贺秦杨 0825-2281871

负责人：杜斌 0825-2281871

承诺办理时限： 2个工作日

附件1

编号：[202　]遂强检备（　　）号

遂宁市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备案 /　申请检定申报表

申报单位：（盖章）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地　　址：　　填报日期：

序号	强检计量器具名称	型号/规格	测量范围	不确定度/准确度	出厂编号	生产厂家	安装使用地点	计量器具用途	上次检定日期	备注

县（区）、园区局备案确认意见（盖章）：	备案意见：	计量检定单位受理意见：
经办人： 年　月　日	指定（检定机构）_____,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对上述计量器具实施强制检定，请申请人到指定机构办理检定手续，后续检定按确定的检定周期，凭此备案表直接向原检定机构申请检定，对新增加、更换的计量器具应法申请备案。 计量行政主管部门（盖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同意检定申请。请你单位在计量器具检定周期届满前七个工作日内联系我所检定。 计量检定单位（盖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说明：1. 计量器具用途包括：贸易结算、安全防护、医疗卫生、环境监测、行政执法、计量标准装置（需提交计量标准证书复印件）等纳入强检目录类的计量器具。

2. 申请单位应如实填写本表，明确计量器具使用用途和安装使用位置，不得虚报、瞒报。

3. 县区局应对申报内容进行核实，并签署申报意见。

4. 本申报表一式三份，一份交备案计量行政部门，一份交计量技术机构，一份由申请单位留存，同时需提交电子文档。

5. 计量检定单位接受检定任务后，应在 5 个工作日内与申报单位确认检定时间。

附件2

四川省工作用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备案表

强检计量器具使用单位名称：　　编号 ：川计备[202　]　　号

序号	强制检定计量器具种别号	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名称	规格型号	测量范围	不确定度/准确度	出厂编号	生产厂家	安装使用地点	检定有效期	计量器具是否有生产厂家CMC标识（是/否）	应用领域：1 贸易结算 2 安全防护 3 医疗卫生 4 环境监测 5 计量标准	指定检定机构	强检确认（是/否）

注：1．此表一式三份：省局一份、市州局一份、中测院一份；2．单位名称以营业执照、法人登记证等有效证照的单位名称为准，并提交工商营业执照、法人登记证等有效证照复印件；3．“强制检定计量器具种别号”按《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强检形式及强检适用范围表》中对应的种别号填写；4.在“应用领域”列中填写代表该强检计量器具应用领域的阿拉伯数字，其中“计量标准”是指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器具，部门和企事业单位使用的最高计量标准器具；5.“指定检定机构”和“强检确认”由市州质监局对备案计量器具进行确认。6、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检定管理办法》第五条规定，当地不能检定的，才向上一级人民政府计量行政部门指定的计量检定机构申请周期检定。

（市州局备案确认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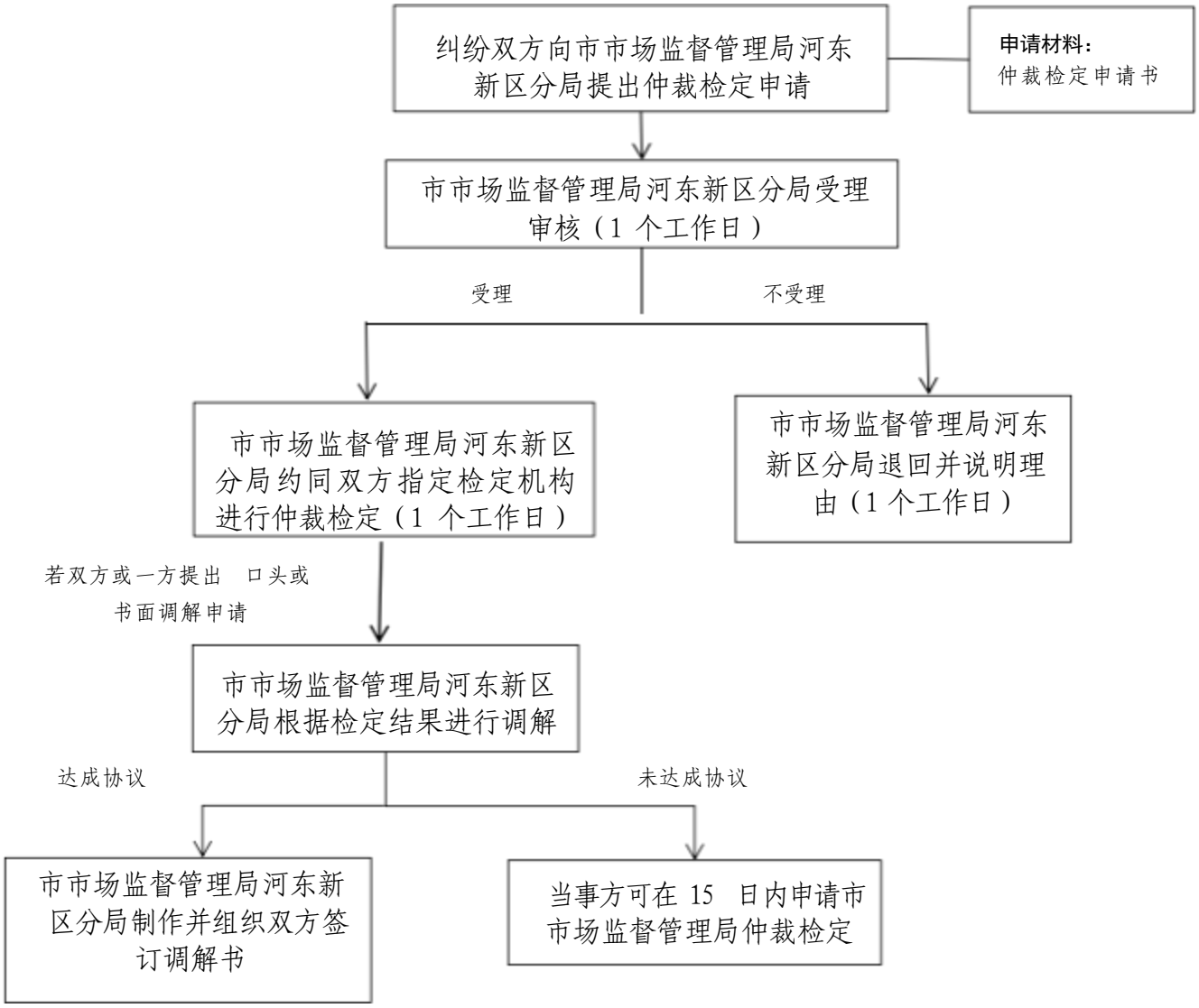
填报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县（市、区）确认盖章

流程图5

仲裁检定和计量调解流程图

D 级（低频）事项



现场申请地址： 河东新区涪园路 9 号 A 栋 207 办公室

经办人及业务咨询电话： 贺秦杨 0825-2281871

负责人：杜斌 0825-2281871

承诺办结时限： 2 个工作 日（ 不含开展检定和调解的时间）

附件

仲 裁 检 定　申 请 书

XXX 市场监管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二十一条规定:“处理因计量器具准确度所引起的纠纷，　以国家计量基准器具或者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器具检定的数据为准。”因此，特向贵机构申请对该计量器具进行计量仲裁检定。

申请人: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被申请人: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申请仲裁检定的计量器具名称: _____

型号规格: _____

产品编号: _____

交易过程中产生的计量准确度、量值: _____

其他信息: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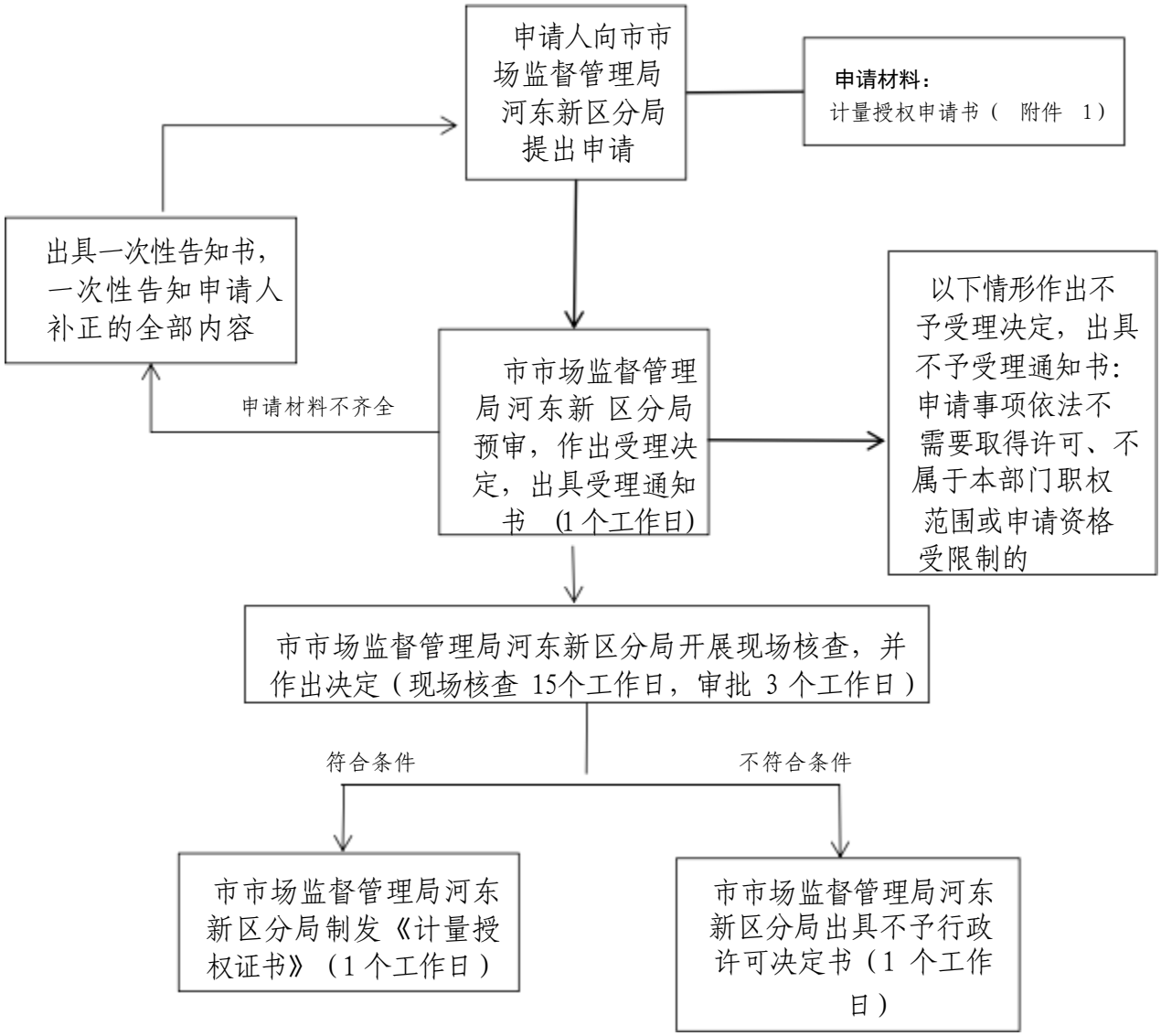
申请人（签字或盖章）:　　被申请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流程图 6

对企事业单位计量器具检定进行授权流程图

D 级（低频）事项



线下申请地址：遂宁市河东新区涪园路 9 号 A 栋 207 办公室

经办人及业务咨询电话： 贺秦杨 0825-2281871

负责人：杜斌 0825-2281871

承诺办结时限： 20 个工作日

附件 1

计量授权申请书

申请单位名称（公章）：_____

单 位 负 责 人（签字）：_____

主　　管　　单　　位：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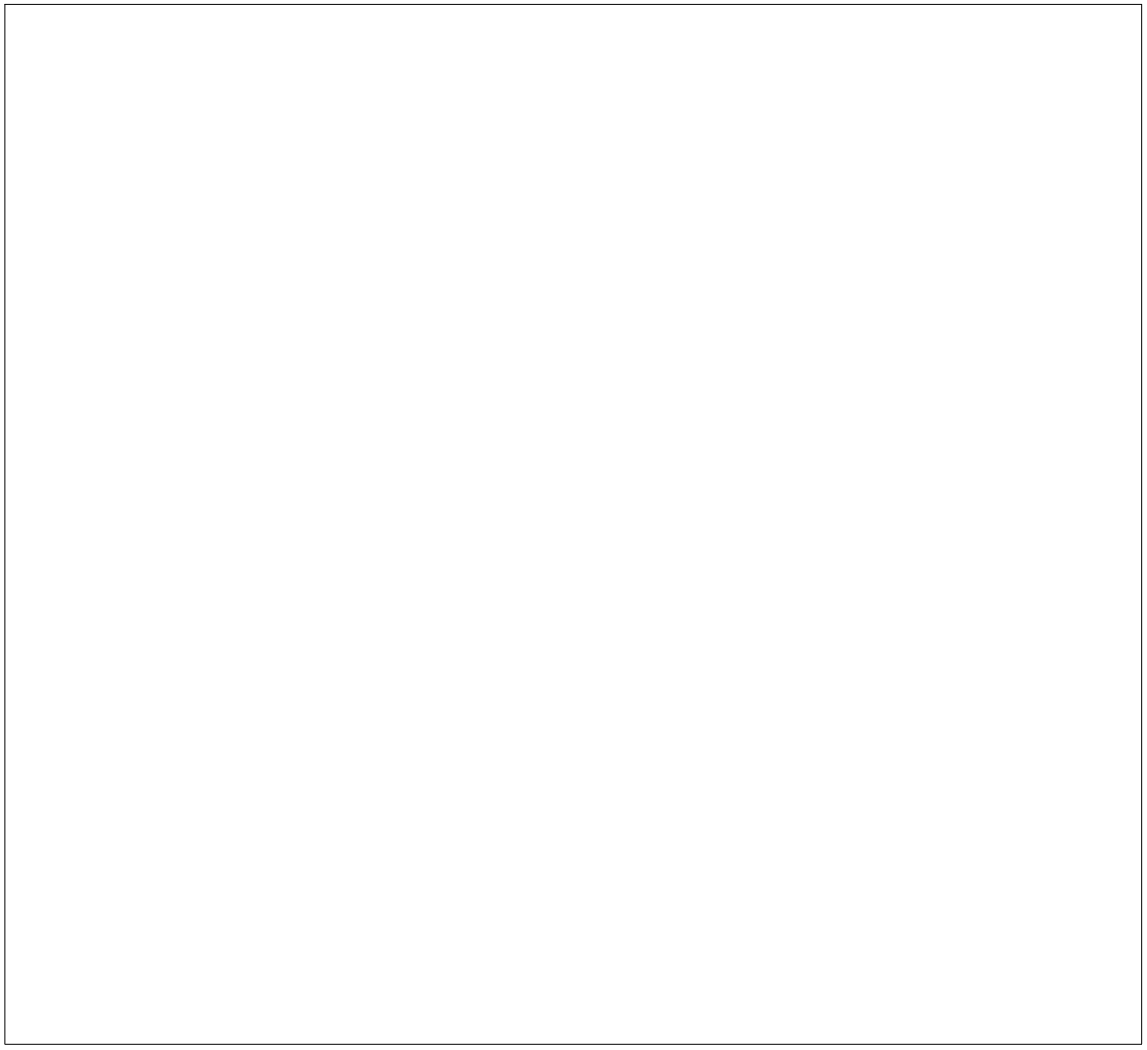
申　　请　　日　　期：_____

一、 申请单位基本情况及申请授权的内容

<table>
<tr><td rowspan="4">申请单位</td><td colspan="3">单位名称：　　负　责　人：</td></tr>
<tr><td colspan="3">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td></tr>
<tr><td colspan="3">电子信箱：　　传　　真：</td></tr>
<tr><td colspan="3">联　系　人：　　联系电话：</td></tr>
<tr><td rowspan="3">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单位名称：　　负　责　人：</td></tr>
<tr><td colspan="3">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td></tr>
<tr><td colspan="3">联系电话：　　传　　真：</td></tr>
<tr><td rowspan="2">申请授权的内容</td><td>申请授权的形式</td><td>申请授权的检定项目</td><td>申请授权开展检定的区域</td></tr>
<tr><td></td><td></td><td></td></tr>
</table>

二、 申请计量授权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三、　申请授权的计量标准预计达到的水平



四、项目经费概算、经费来源、实施步骤和进度安排

五、　申请开展检定项目的社会经济效益分析

六、审批意见

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受理承办人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受理部门审核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受理单位审批意见 （单位公章） 签字：　　年　　月　　日

说　明

一、　申请计量授权应提供以下文件

1、计量授权申请书　　3 份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复印件　　1 份

3、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复印件　　1 份

二、 填表说明

1、此申请书用于有关机构向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申请计量授权；

2、 申请授权的形式按照《计量授权管理办法》第四条的规定填写，可选择以下一种或几种形式：

⑴ 申请作为法定计量检定机构；

⑵ 申请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⑶ 申请对本部门（或本行业）内部使用的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执行强制检定；

⑷ 申请对本单位内部使用的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执行强制检定；

⑸ 申请对社会开展强制检定；

⑹ 申请对社会开展非强制检定；

⑺ 申请承担计量器具新产品型式评价。

3、 申请授权开展检定的区域，按地域申请授权的，范围可填写全省、 × ×市（州）、 × ×县（市、区）等；按部门或行业申请授权的，应填写受检的具体单位或企业名称； 申请对本单位内部开展强制检定授权的，填写× ×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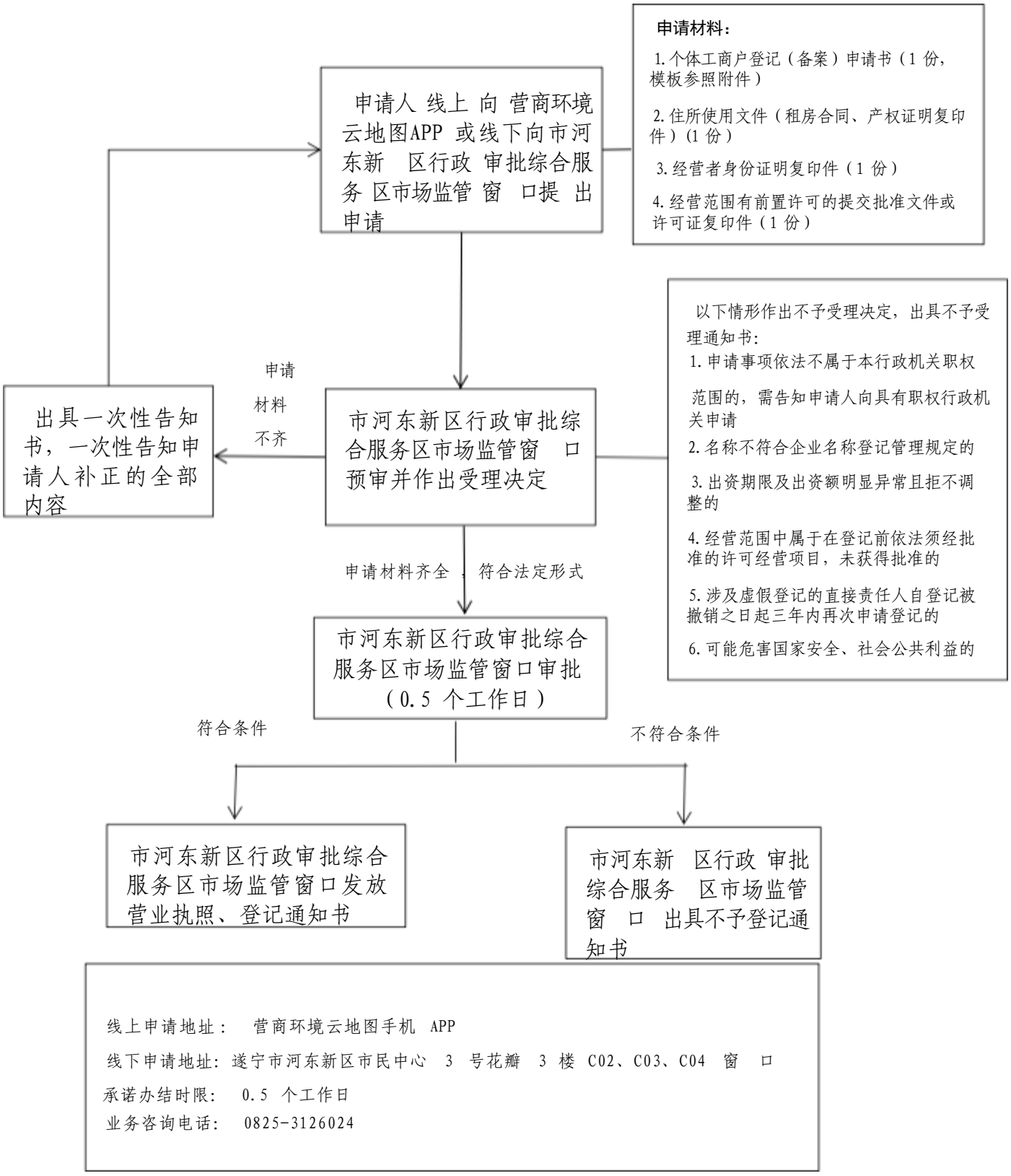
4、 申请授权的检定项目按拟承担检定的（或拟承担型式评价的）计量器具名称填写；

5、此申请书由申请的机构填报，一式三份，向受理申请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提交。受理单位同意受理后，一份由受理单位存档，一份交申请单位留存。由省局负责受理的，应将一份存市（州）质监部门存档；由市（州）质量技术监督局负责受理的，应将一份报省局备案。不同意受理的，此申请书退回申请机构。

流程图7-1

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流程图（设立）

A 级（ 高频）事项



线上申请地址： 营商环境云地图手机 APP

线下申请地址：遂宁市河东新区市民中心 3 号花瓣 3 楼 C02、C03、C04 窗 口

承诺办结时限： 0.5 个工作日

业务咨询电话： 0825-3126024

附件

个体工商户登记（备案） 申请书(模板）

□基本信息（必填项）			
名　　称 *(选填)*	某某小吃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设立登记不填写 ）	
联系电话	*180XXXX0000*	邮政编码	*62XXXX*
经营场所	四川 省（市/自治区） 遂宁 市（地区/盟/自治州） 河东县（ 自治县/旗/自治旗/市/区 ） 某某 乡（民族乡/镇/街道） 某某 村（路/社区） 1 号		
电子商务经营者	□是　　□否		
□设立（仅设立登记填写）			
出 资 额	*1* 万元（人民币）	申领执照	□申领纸质执照 其中 ：副本 1 个（ 电子执照系统自动生成 ， 纸质执照自行勾选 ）
经营范围 （ 根据登记机关公布的经营项目分类标准办理经营范围登记 ）	小吃服务 （凭许可证经营）。 (涉及“ 多证合一 ”事项办理的， 申请人须根据市场主体自身情况填写 《 “多证合一 ”政府部门共享信息项》 相关内容 。)		

□变更（仅变更登记填写，只填写与本次申请有关的事项）		
变更事项 （ 可多选 ）	原登记内容	变更后登记内容
□名称		
□经营场所		
□经营范围（根据登记机关公布的经营项目分类标准办理经营范围登记 ）		*(*涉及“ 多证合一 ”事项办理的， 申请人须根据市场主体自身情况填写 《 “多证合一 ”政府部门共享信息项》 相关内容 。*)*
□出资额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家庭经营	□个人经营　　□家庭经营
□经营者		
□经营者姓名、		

住所		

注:本申请书适用个体工商户申请设立 、变更 、备案 、注销。

□备案（仅备案填写）

事　　项	□联络员 □ 参加家庭 经营的家庭成 员姓名

□经营者及家庭成员信息（设立登记必填项，变更经营者、备案家庭成员填写）

经营者姓名	张三	经营者性别	男	经营者民族	汉族
经营者文化程度	大学本科	经营者政治面貌	群众	经营者身份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经营者身份证件号码	5101XXXXXX	固定电话	0825-86XXXXX	移动电话	180XXXX
职业状况	待业	经营者住所	成都市某某县某某乡某某村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家庭经营				

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姓名	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身份证件类型	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身份证件号码	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政治面貌

（ 身份证件复 、影印件粘贴处， 可另附页 ）

□注销（仅注销登记填写）

注销方式	□普通注销　　□简易注销
注销原因	□停止经营　　□转型升级为企业　　□其他_____

清税情况	□已清理完毕　　□未涉及纳税义务

□指定代表/委托代理人信息（必填项）					
委托权限	1 、 同意□不同意□核对登记材料中的复印件并签署核对意见； 2 、 同意□不同意□修改企业自备文件的错误； 3 、 同意□不同意□修改有关表格的填写错误； 4 、 同意□不同意□领取营业执照和有关文书。				
固定电话	0825-86XXXXX	移动电话	180XXXX	指定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	
（ 指定代表或者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复 、影印件粘贴处 ）					

□申请人签署（必填项）

本申请人和签字人承诺如下 ，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 一） 填报的信息及提交的材料真实 、准确 、有效 、完整。

（ 二） 使用的名称符合市场主体名称有关要求 ， 不含有损国家 、社会公共利益或违背公序良俗及有其他不良影响的内容； 名称与他人使用的名称近似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 ， 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如使用的名称被登记机关认定为不适宜名称， 将主动配合登记机关进行纠正。

（ 三） 已依法取得住所 （经营场所） 使用权， 申请登记的住所 （经营场所） 信息与实际一致 。 以网络经营场所作为经营场所登记的 ， 仅通过互联网开展经营活动 ， 不擅自改变其住宅房屋用途用于从事线下生产经营活动。

（ 四） 经营范围涉及法律 、行政法规 、 国务院决定规定 、地方行政法规和地方规章规定， 需要办理许可的， 在取得相关部门批准前， 不从事相关经营活动。

经营者签字：

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签字 （ 仅家庭经营 ）：

年　　月　　日

注： 1. 申请登记为家庭经营的， 以主持经营者作为经营者登记， 由全体参加经营家庭成员在“ 申

请人签署 ”中签字予以确认。

2. 变更经营者（含家庭成员内部变更经营者 、 因继承变更经营者） 的 ，在“变更 ”项的“经营者 ”栏填写， 变更前后的经营者 （涉及家庭经营的， 含全体家庭成员） 共同签字； 仅变更原经营者姓名 、住所的， 在“经营者姓名 、住所 ”栏填写。

3. 香港 、澳门 、 台湾居民个体工商户或台湾农民个体工商户不填写本申请书“ 经营者 ”一栏内容， 分别填写“个体工商户经营者 （港澳居民） 登记表 ”或 “个体工商户经营者 （ 台湾居民 、农民） 登记表 ”。

流程图 7-2

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流程（变更）

A 级（高频）事项

申请材料:

1.个体工商户登记（备案） 申请书（ 1 份，模板参照附件）

2. 变更住所提交租房协议 、房产证复印件（ 1 份）； 变更经营范围如有前置许可的 ， 需提供前置许可、批准文件复印件（ 1 份）； 变更经营者的 ，提交变更后经营者的身份证件复印件 、清税证明（ 可线上核验的 ，无需提交）（1 份）

3. 营业执照正副本原件

申请人线上向营商环境云地图 APP 或线下向市河东新区行政审批综合服务区市场监管窗口提出申请

申请材料不齐全

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补正的全部内容，出具一次性告知书

市河东新区行政审批综合服务区市场监管窗 口预审并作出受理决定

以下情形作出不予受理决定，出具不予受理通知书:

1. 申请事项依法不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的 ， 需告知申请人 向 具有 职权行 政机 关 申请

2.名称 不符合企 业名称登 记管理规定 的

3. 出资期限及出资额明显异常且拒不调整的

4. 经 营 范 围中属 于在登记前依 法 须经 批准的许 可经 营项目 ，未获得批准 的

5. 涉及虚假登记 的 直接责任人 自登记被撤销之 日起 三年内再次申请登记的

6.可能危害国家安全 、社会公共利益的

市河东新区行政审批综合服务区市场监管窗口审批（0.5 个工作日）

符合条件

不符合条件

市河东新区行政审批综合服务区市场监管窗口发放营业执照、登记通知书

市河东新区行政审批综合服务区市场监管窗 口出具不予登记通知书

线上 申请地址： 营商环境云地 图手机 APP

线下申请地址: 遂宁市河东新区市民中心 3 号花瓣 3 楼 C02、C03、C04 窗 口

业务咨询电话： 0825-3126024

承诺办结时限： 0.5 个工作日

附件

个体工商户登记（备案） 申请书(模板)

□基本信息（必填项）			
名 称 (选填)	某某小吃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设立登记不填写 ）	*9251XXXX*
联系电话	*180XXXX0000*	邮政编码	*62XXXX*
经营场所	四川 省 （市/自治区） 遂宁市 市 （地区/盟/自治州） 河东 县 （ 自治县/旗/自治旗/市/区 ） 某某 乡 （民族乡/镇/街道） 某某 村 （路/社区） 1 号		
电子商务经营者	□是 □否		
□设立（仅设立登记填写）			
出 资 额	_____万元 （人民币 ）	申领执照	□申领纸质执照 其中 ：副本_____个（ 电子执照系统自动生成 ， 纸质执照自行勾选 ）
经营范围 （ 根据登记机关公布的经营项目分类标准办理经营范围登记 ）	(涉及“ 多证合一 ”事项办理的， 申请人须根据市场主体自身情况填写 《 “多证合一 ”政府部门共享信息项》 相关内容 。)		

☑变更（仅变更登记填写，只填写与本次申请有关的事项）		
变更事项 （ 可多选 ）	原登记内容	变更后登记内容
☑名称	XXX	XXX
☑经营场所	XXX	XXX
☑经营范围 （根据登记机关公布的经营项目分类标准办理经营范围登记 ）	XXX	XXX *(涉及“ 多证合一 ”事项办理的， 申请人须根据市场主体自身情况填写 《 “多证合一 ”政府部门共享信息项》 相关内容 。)*
☑出资额	XXX	XXX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家庭经营	□个人经营 ☑家庭经营
☑经营者	XXX	XXX
☑经营者姓名、住所	XXX	XXX

注:本申请书适用个体工商户申请设立 、变更 、备案 、注销。

<table>
<tr><td colspan="6">□备案（仅备案填写）</td></tr>
<tr><td>事 项</td><td colspan="5">□联络员
□ 参加家庭 经营的家庭成 员姓名</td></tr>
<tr><td colspan="6">□经营者及家庭成员信息（设立登记必填项，变更经营者、备案家庭成员填写）</td></tr>
<tr><td>经营者姓名</td><td>张三</td><td>经营者性别</td><td>男</td><td>经营者民族</td><td>汉族</td></tr>
<tr><td>经营者文化程度</td><td>大学本科</td><td>经营者政治面貌</td><td>群众</td><td>经营者身份证件类型</td><td>居民身份证</td></tr>
<tr><td>经营者身份证件号码</td><td>5101XXXXXX</td><td>固定电话</td><td>0825-86XXXXX</td><td>移动电话</td><td>180XXXX</td></tr>
<tr><td>职业状况</td><td>待业</td><td>经营者住所</td><td colspan="3">成都市某某县某某乡某某村</td></tr>
<tr><td>组成形式</td><td colspan="5">□个人经营 □家庭经营</td></tr>
<tr><td>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姓名</td><td>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身份证件类型</td><td colspan="2">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身份证件号码</td><td colspan="2">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政治面貌</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6">（ 身份证件复 、影印件粘贴处， 可另附页 ）</td></tr>
<tr><td colspan="6">□注销（仅注销登记填写）</td></tr>
<tr><td>注销方式</td><td colspan="5">□普通注销 □简易注销</td></tr>
<tr><td>注销原因</td><td colspan="5">□停止经营 □转型升级为企业 □其他_____</td></tr>
<tr><td>清税情况</td><td colspan="5">□已清理完毕 □未涉及纳税义务</td></tr>
</table>

□指定代表/委托代理人信息（必填项）

委托权限	1 、 同意□不同意□核对登记材料中的复印件并签署核对意见； 2 、 同意□不同意□修改企业自备文件的错误； 3 、 同意□不同意□修改有关表格的填写错误； 4 、 同意□不同意□领取营业执照和有关文书。				
固定电话	0825-86XXXXX	移动电话	180XXXX	指定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	

（ 指定代表或者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复 、 影印件粘贴处 ）

□申请人签署（必填项）

本申请人和签字人承诺如下 ，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 一） 填报的信息及提交的材料真实 、准确 、有效 、完整。

（ 二） 使用的名称符合市场主体名称有关要求 ， 不含有损国家 、 社会公共利益或违背公序良俗及有其他不良影响的内容； 名称与他人使用的名称近似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 ， 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如使用的名称被登记机关认定为不适宜名称， 将主动配合登记机关进行纠正。

（ 三） 已依法取得住所 （经营场所） 使用权， 申请登记的住所 （经营场所） 信息与实际一致 。 以网络经营场所作为经营场所登记的 ， 仅通过互联网开展经营活动 ， 不擅自改变其住宅房屋用途用于从事线下生产经营活动。

（ 四） 经营范围涉及法律 、行政法规 、 国务院决定规定 、地方行政法规和地方规章规定， 需要办理许可的， 在取得相关部门批准前， 不从事相关经营活动。

经营者签字：

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签字 （ 仅家庭经营 ）：

年 月 日

注： 1. 申请登记为家庭经营的， 以主持经营者作为经营者登记， 由全体参加经营家庭成员在“ 申请人签署 ”中签字予以确认。

2. 变更经营者（ 含家庭成员内部变更经营者 、 因继承变更经营者） 的 ，在“变更 ”项的“经

营者 ”栏填写， 变更前后的经营者 （ 涉及家庭经营的， 含全体家庭成员） 共同签字； 仅变更原经营者姓名 、住所的， 在“经营者姓名 、住所 ”栏填写。

3. 香港 、澳门 、 台湾居民个体工商户或台湾农民个体工商户不填写本申请书“ 经营者 ”一栏内容， 分别填写 “个体工商户经营者 （港澳居民） 登记表 ”或“ 个体工商户经营者 （ 台湾居民 、农民） 登记表 ”。

附表 1

个体工商户经营者（港澳居民） 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身份证件有效期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职业状况	
文化程度		住所			
身份	□香港居民 □澳门居民				
（ 身份证件复 、影印件粘贴处， 可另附页 ）					

注： 1. 住所 、 固定电话 、 移动电话须填写经营者在经营场所所在地的相关信息。

2. 变更经营者 （ 含家庭成员内部变更经营者 、 因继承变更经营者） 的， 变更后的经营者是香港特别行政区 、澳门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国公民的， 填写此表。

附表2

个体工商户经营者（台湾居民 、农民） 登记表

<table>
<tr><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出生日期</td><td></td></tr>
<tr><td>身份证件类型</td><td></td><td>身份证件号码</td><td></td><td>身份证件有效期</td><td></td></tr>
<tr><td>固定电话</td><td></td><td>移动电话</td><td></td><td>职业状况</td><td></td></tr>
<tr><td>文化程度</td><td></td><td>住所</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身份</td><td colspan="5">□台湾居民</td></tr>
<tr><td colspan="5">□台湾农民
台湾农民身份证明文件名称:_____文件编号:_____</td></tr>
<tr><td colspan="6">（ 身份证件复 、影印件粘贴处， 可另附页 ）</td></tr>
</table>

注： 1. 住所 、 固定电话 、 移动电话须填写经营者在经营场所所在地的相关信息。

2. 申请登记为台湾农民个体工商户的， 应当提交台湾农民身份证明文件， 包括加入台湾农业组织证明或台湾农民健康保险证明或台湾农民老年津贴证明等 。

3. 变更经营者 （含家庭成员内部变更经营者 、 因继承变更经营者） 的 ，变更后的经营者是台湾地
区居民 、农民的， 填写此表。

附表3

联络员信息

姓　　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身份证件复　、影印件粘贴处，　可另附　）			

注：　1　、联络员主要负责本个体工商户与登记机关的联系沟通，　以本人个人信息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依法向社会公示本企业有关信息等　。联络员应了解企业登记相关法规和企业信息公示有关规定。

2　、《联络员信息》　未变更的不需重填。

附件4

个体工商户经营者变更登记承诺书（试行）

_____（名称/经营者姓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经营权的转让方和受让方，**已经认真阅读《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者法律责任提示》，知晓并确认以下内容：**

1. 双方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 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等 法 律法规关于债权债务和个体工商户登记监管的有关规定。

2. 双方申请办理经营者变更登记时，该个体工商户未被市场监管部门标记为经营异常状态，未被列入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不存在正在被立案调查或采取行政强制、司法协助等情形；不存在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案件。

3. 双方申请办理经营者变更登记前，该个体工商户应依法缴纳的税款、滞纳金、罚款等已结清，不存在涉税违法行为及其他未办结事项。如有，转让方愿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本着公平、 自愿原则，就该个体工商户债权、债务（含消费类预付费服务）、知识产权、劳动用工等事宜， 已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协议，予以妥善处理。

5. 转让方未向受让方故意隐瞒个体工商户债权债务。如有，愿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 双方不存在利用变更经营者逃废债务、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实施涉税违法行为或从事其他违法犯罪活动的情形。如有，愿依法共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转让方签字:　　受让方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转让方和/或受让方是家庭经营的， 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均须签字。

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者法律责任提示

1. 个体工商户经营权的转让，可以在转让方和受让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向市场主体登记机关申请直接办理经营者变更登记。（依据《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第十三条第一款）

2. 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者的，应当结清依法应缴纳的税款等，对原有债权债务作出妥善处理，不得损害他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第十三条第二款）

3. 转让方和受让方为了更好地区分责任，避免可能出现的法律风险，经协商一致，也可以采取“先注销、再设立”的方式实现经营权的转让，即：先由转让方申请注销原个体工商户，再由受让方申请设立新的个体工商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　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 第三十一条）

4. 转让方和受让方隐瞒重要事实取得经营者变更登记的，登记机关可以责令改正，并处 5 万元以上20 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 20 万元以上 100 万元以下的罚款, 吊销营业执照。（依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第四十四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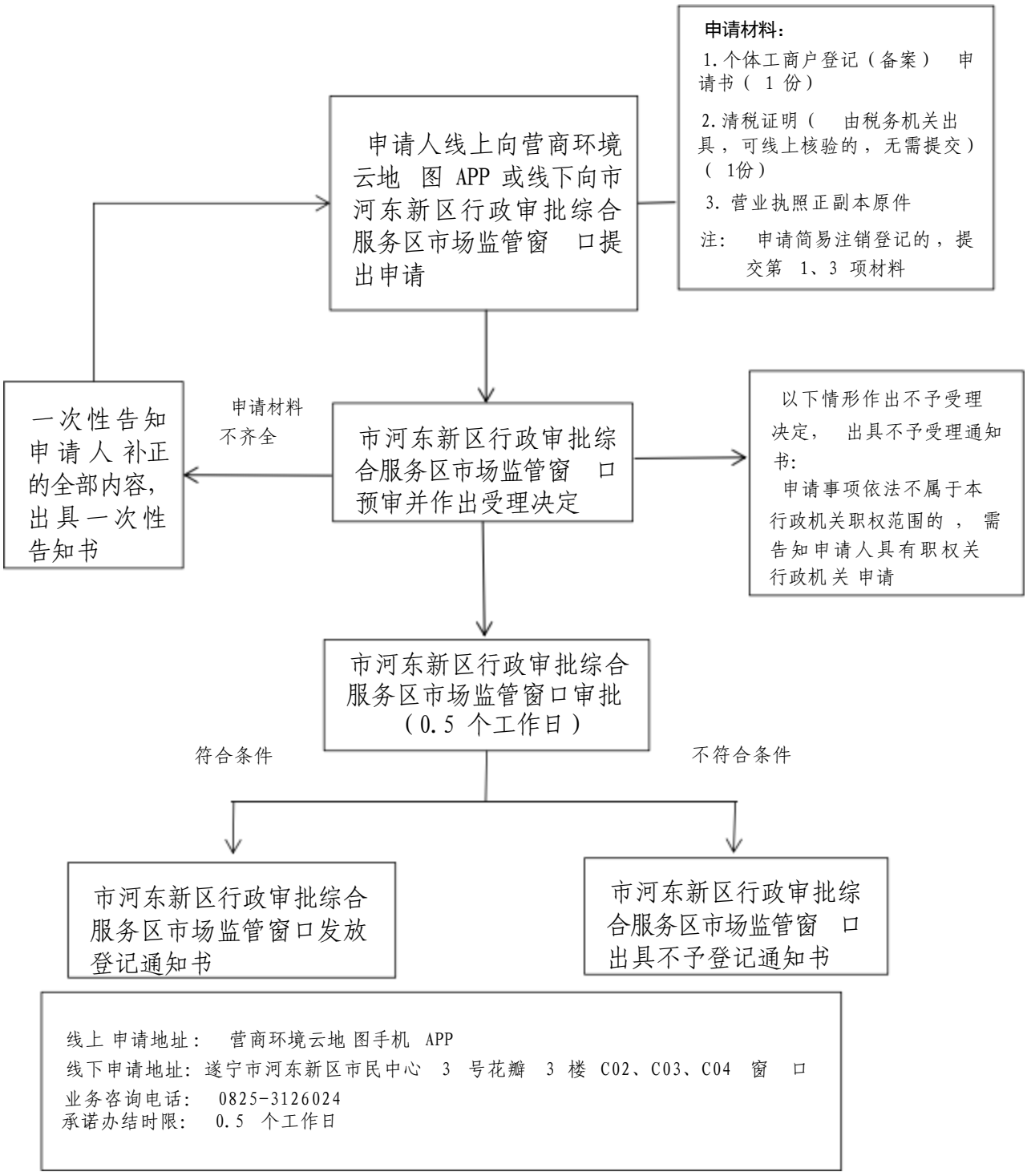
5. 个体工商户的债务，个人经营的，以个人财产承担；家庭经营的，以家庭财产承担；无法区分的，以家庭财产承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十六条）

6. 纳税人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账簿、记账凭证，或者在账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申报而拒不申报或者进行虚假的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是偷税。对纳税人偷税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三条）

流程图 7-3

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流程图（注销）

A 级（高频）事项



线上 申请地址： 营商环境云地 图手机 APP
线下申请地址：遂宁市河东新区市民中心 3 号花瓣 3 楼 C02、C03、C04 窗 口
业务咨询电话： 0825-3126024
承诺办结时限： 0.5 个工作日

附件

个体工商户登记（备案） 申请书(模板）

⑦基本信息（必填项）			
名 称 (选填)	某某小吃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设立登记不填写 ）	9251XXXX
联系电话	180XXXX0000	邮政编码	62XXXX
经营场所	四川 省 （市/自治区） 遂宁 市 （地区/盟/自治州） 河东 县 （ 自治县/旗/自治旗/市/区 ） 某某 乡（民族乡/镇/街道） 某某 村（路/社区） 1 号		
电子商务经营者	□是 ⑦否		

□设立（仅设立登记填写）			
出 资 额	_____万元 （人民币 ）	申领执照	□申领纸质执照 其中： 副本____个 （ 电子执照系统自动生成 ， 纸质执照自行勾选 ）
经营范围 （ 根据登记机关公布的经营项目分类标准办理经营范围登记 ）	(涉及“ 多证合一 ”事项办理的， 申请人须根据市场主体自身情况填写 《 “多证合一 ”政府部门共享信息项》 相关内容 。)		

□变更（仅变更登记填写，只填写与本次申请有关的事项）		
变更事项 （ 可多选 ）	原登记内容	变更后登记内容
□名称		
□经营场所		
□经营范围（根据登记机关公布的经营项目分类标准办理经营范围登记 ）		(涉及“ 多证合一 ”事项办理的， 申请人须根据市场主体自身情况填写 《 “多证合一 ”政府部门共享信息项》 相关内容 。)
□出资额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家庭经营	□个人经营 □家庭经营
□经营者		

□经营者姓名、住所		

注:本申请书适用个体工商户申请设立 、变更 、备案 、注销。

□备案（仅备案填写）

事 项	□联络员 □ 参加家庭 经营的家庭成 员姓名

□经营者及家庭成员信息（设立登记必填项，变更经营者、备案家庭成员填写）

经营者姓名		经营者性别		经营者民族	
经营者文化程度		经营者政治面貌		经营者身份证件类型	
经营者身份证件号码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职业状况		经营者住所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家庭经营				

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姓名	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身份证件类型	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身份证件号码	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政治面貌

（ 身份证件复 、影印件粘贴处， 可另附页 ）

☑注销（仅注销登记填写）

注销方式	☑普通注销 □简易注销

注销原因	☑停止经营　　□转型升级为企业　　□其他_____
清税情况	☑已清理完毕　　□未涉及纳税义务

□指定代表/委托代理人信息（必填项）

委托权限	1、同意□不同意□核对登记材料中的复印件并签署核对意见； 2、同意□不同意□修改企业自备文件的错误； 3、同意□不同意□修改有关表格的填写错误； 4、同意□不同意□领取营业执照和有关文书。				
固定电话	0825-86XXXXX	移动电话	180XXXX	指定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	

（指定代表或者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复、影印件粘贴处）

□申请人签署（必填项）

本申请人和签字人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填报的信息及提交的材料真实、准确、有效、完整。

（二）使用的名称符合市场主体名称有关要求，不含有损国家、社会公共利益或违背公序良俗及有其他不良影响的内容；名称与他人使用的名称近似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使用的名称被登记机关认定为不适宜名称，将主动配合登记机关进行纠正。

（三）已依法取得住所（经营场所）使用权，申请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信息与实际一致。以网络经营场所作为经营场所登记的，仅通过互联网开展经营活动，不擅自改变其住宅房屋用途用于从事线下生产经营活动。

（四）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地方行政法规和地方规章规定，需要办理许可的，在取得相关部门批准前，不从事相关经营活动。

经营者签字：

参加经营的家庭成员签字（仅家庭经营）：

年　　月　　日

注： 1. 申请登记为家庭经营的， 以主持经营者作为经营者登记， 由全体参加经营家庭成员在“ 申请人签署 ”中签字予以确认。

2. 变更经营者（含家庭成员内部变更经营者 、 因继承变更经营者） 的 ，在“变更 ”项的“经营者 ”栏填写， 变更前后的经营者 （涉及家庭经营的， 含全体家庭成员） 共同签字； 仅变更原经营者姓名 、住所的， 在“经营者姓名 、住所 ”栏填写。

3. 香港 、澳门 、 台湾居民个体工商户或台湾农民个体工商户不填写本申请书“ 经营者 ”一栏内容， 分别填写“个体工商户经营者 （港澳居民） 登记表 ”或 “个体工商户经营者 （ 台湾居民 、农民） 登记表 ”。

附表 1

个体工商户经营者（港澳居民） 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身份证件有效期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职业状况	
文化程度		住所			
身份	□香港居民 □澳门居民				
（ 身份证件复 、影印件粘贴处， 可另附页 ）					

注： 1. 住所 、 固定电话 、 移动电话须填写经营者在经营场所所在地的相关信息。

2. 变更经营者 （ 含家庭成员内部变更经营者 、 因继承变更经营者） 的， 变更后的经营者是香港特别行政区 、澳门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国公民的， 填写此表。

附表2

个体工商户经营者（台湾居民 、农民） 登记表

<table>
<tr><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出生日期</td><td></td></tr>
<tr><td>身份证件类型</td><td></td><td>身份证件号码</td><td></td><td>身份证件有效期</td><td></td></tr>
<tr><td>固定电话</td><td></td><td>移动电话</td><td></td><td>职业状况</td><td></td></tr>
<tr><td>文化程度</td><td></td><td>住所</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身份</td><td colspan="5">□台湾居民</td></tr>
<tr><td colspan="5">□台湾农民
台湾农民身份证明文件名称:_____文件编号:_____</td></tr>
<tr><td colspan="6">（ 身份证件复 、影印件粘贴处， 可另附页 ）</td></tr>
</table>

注： 1. 住所 、 固定电话 、 移动电话须填写经营者在经营场所所在地的相关信息。

2. 申请登记为台湾农民个体工商户的， 应当提交台湾农民身份证明文件， 包括加入台湾农业组织证明或台湾农民健康保险证明或台湾农民老年津贴证明等 。

3. 变更经营者 （含家庭成员内部变更经营者 、 因继承变更经营者） 的 ，变更后的经营者是台湾地
区居民 、农民的， 填写此表。

附表3

联络员信息

姓　　名		固定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身份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号码	
（身份证件复　、影印件粘贴处，　可另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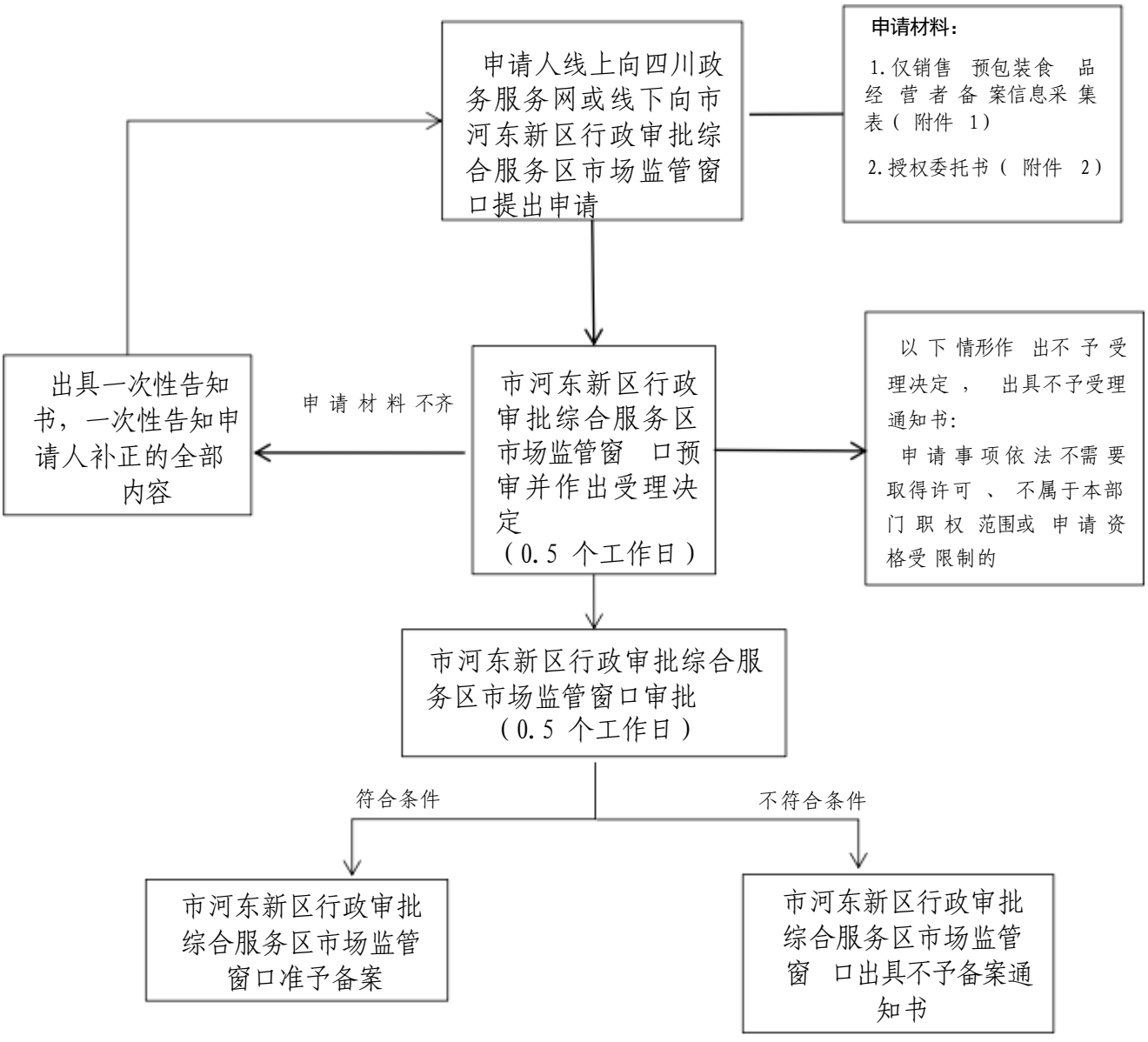
注：　1　、联络员主要负责本个体工商户与登记机关的联系沟通，　以本人个人信息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依法向社会公示本企业有关信息等　。联络员应了解企业登记相关法规和企业信息公示有关规定。

2　、《联络员信息》　未变更的不需重填。

流程图8

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的食品经营者备案流程图

C 级（ 中频）事项



线上 申请地址： 四川政务服务 网（https: / /www. sczwfw. gov. cn/）

线下申请地址: 遂宁市河东新区市民中心 3 号花瓣 3 楼 C02、C03、C04 窗 口

业务咨询电话： 0825-3126024

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附件 1

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模板）

办理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申请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李四 19111111111		
代理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张三 ***18188888888***		
食品经营者名称	***XX*** 副食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51XXXX***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四		
联系人	张三	**联系电话**	***18188888888***
经营场所地址	遂宁市河东新区 ***XXXX***		
外设仓库	□有: □冷　库：***XX*** 冷库　遂宁市 ***XXXX*** □非冷库：(填写名称及地址） □无		
经营种类	1.是否含冷藏冷冻食品：□是　□否 2.是否含特殊食品: □是: □保健食品　□婴幼儿配方乳粉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特定全营养配方食品除外） □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 □否		
销售方式	□批发　□零售		
网络经营情况	□是: □自建网站：(填写网址） □通过第三方平台销售：淘宝 □否		
使用自动售货设备情况	□是，　自动售货设备摆放地址:		

	□否
连锁经营情况	□是，企业总部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地址及联系方式： □否
市场监管部门（盖章）：	**受理人（签字）：**
备案编号：	**备案时间：**

填表说明

1. 申请人应当知晓相关的法律法规，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依据、开展经营活动的法定条件，以及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

2. 申请人提交申请时应当已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规定 的食品经营条件。未达到相应条件前，不得从事食品经营活动。

3. 申请人所填报内容均应真实、合法、有效，复印文本均与原件一致。

4.委托他人办理备案申请的，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事项、权限和期限。

5.使用钢笔或签字笔（蓝色或者黑色）填写，字迹工整。

6.首次备案无需填写备案编号。

7.食品经营者名称应当与营业执照标注的名称一致。

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应当与营业执照标注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一致。

9.经营场所要具体表述所在位置，明确到门牌号、房间号。

1***0***. 申请人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在申请表的□中打√。

1***1***.食品经营者如有外设仓库，需逐一填写外设仓库的名称及地址。

1***2***.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发生变化的，应当自发生变化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市场监管部门办理备案变更。

1***3***.食品经营者终止食品经营活动的，应当自经营活动终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市场监管部门办理备案注销。

1***4***.该表一式三份， 申请人、受理部门、负责日常监督检查的市场监管部门各留存一份，不再发放任何纸质证明文件。

1***5***.该表可向市场监管部门获取。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_____市场监督管理局：

兹委托_____同志（身份证号码：_____）为我单位委托代理人，前往你局办理_____事项事宜 。本单位将承担该代理人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年　　月　　日至申请办理终结之日止。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名称（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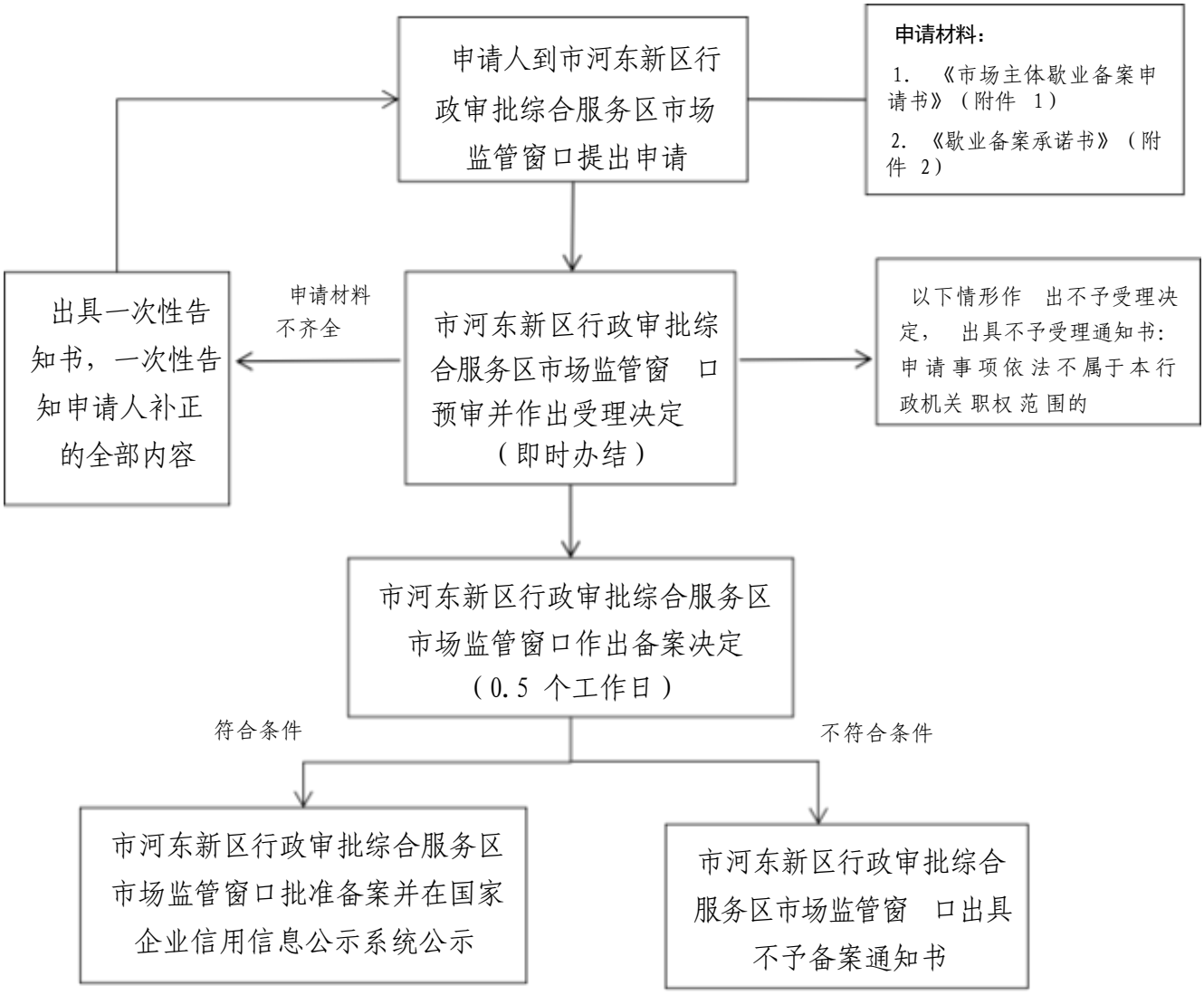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附：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

流程图 9

市场主体歇业备案流程图

D 级（低频）事项



线下申请地址：遂宁市河东新区市民中心 3 号花瓣 3 楼 C02、C03、C04 窗 口
业务咨询电话： 0825-3126024
承诺办结时限： 0.5 个工作日

附件 1

市场主体歇业备案申请书(模板)

<table>
<tr><td colspan="6">☑基本信息（必填项）</td></tr>
<tr><td>名称</td><td colspan="2">***</td><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2">9251 ***** ** *** ***</td></tr>
<tr><td>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td><td colspan="2">张某</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13000000000</td></tr>
<tr><td>住所
（ 经营场所 ）</td><td colspan="5">四川省**县**路**号</td></tr>
<tr><td>歇业期间 法律文书送达地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歇业期间
联系人</td><td colspan="2">刘某</td><td>歇业期间联系人
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1310000000</td></tr>
<tr><td>歇业期限</td><td colspan="5">自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 月 1 日 （最长不得超过 3 年）</td></tr>
<tr><td colspan="6">□指定代表/委托代理人（必填项）</td></tr>
<tr><td>委托权限</td><td colspan="5">1 、 同意□不同意□核对登记材料中的复印件并签署核对意见；
2 、 同意□不同意□修改企业自备文件的错误；
3 、 同意□不同意□修改有关表格的填写错误；
4 、 同意□不同意□有关文书。</td></tr>
<tr><td>固定电话</td><td></td><td>移动电话</td><td>13100000000</td><td>指定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td><td></td></tr>
<tr><td colspan="6">（ 指定代表或者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复 、影印件粘贴处， 可另附 ）</td></tr>
<tr><td colspan="6">☑申请人签署（必填项）</td></tr>
</table>

本主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等规定申请市场主体歇业备案，本申请人和签字人承诺提交的材料文件和填报的信息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申请人签字：　张某

盖章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注： 1、申请人为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非公司企业法人、非公司外资企业的，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申请人为合伙企业的，由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或委派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3、申请人为个人独资企业的，由投资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4、申请人为个体工商户的，由经营者签字。

5、申请人为分公司、营业单位、非法人分支机构、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分支机构的，由其隶属主体的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隶属主体公章。合伙企业分支机构由隶属主体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签字并加盖隶属企业公章。个人独资企业分支机构由隶属企业投资人签字并加盖隶属企业公章。

6、申请人签署中横线部分可补充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的关于歇业备案的相关规定。

附件2

歇业备案承诺书（模板）

现向登记机关申请XXXXXXXXXXXX（市场主体名称）的歇业备案，并郑重承诺如下：

本市场主体因□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其他XXXXXXXXXXXX造成经济困难，决定从X年X月X日起，至X年X月X日为止（期限）歇业。

本市场主体申请歇业前已经与职工依法协商劳动关系处理完毕，(其他情形）XXXXXXXXXXXX，不涉及市场监管部门认为不适宜歇业备案的其他情形。

本市场主体承诺申请歇业期间暂停经营，不发生任何经营活动；歇业期间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按时进行年报，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承担债权债务关系；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本市场主体对以上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违背承诺约定，则由全体投资人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责任，并自愿接受相关行政执法部门的约束和惩戒；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

全体投资人签字（盖章）：盖章

X年X月X日

注：1、有限责任公司由全体股东签署、非公司企业法人由全体出资人签署、个人独资企业由投资人签字、合伙企业由全体合伙人签署、农民专业合作社由全体合作社成员签署、个体工商户由经营者签字；

2、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由全体董事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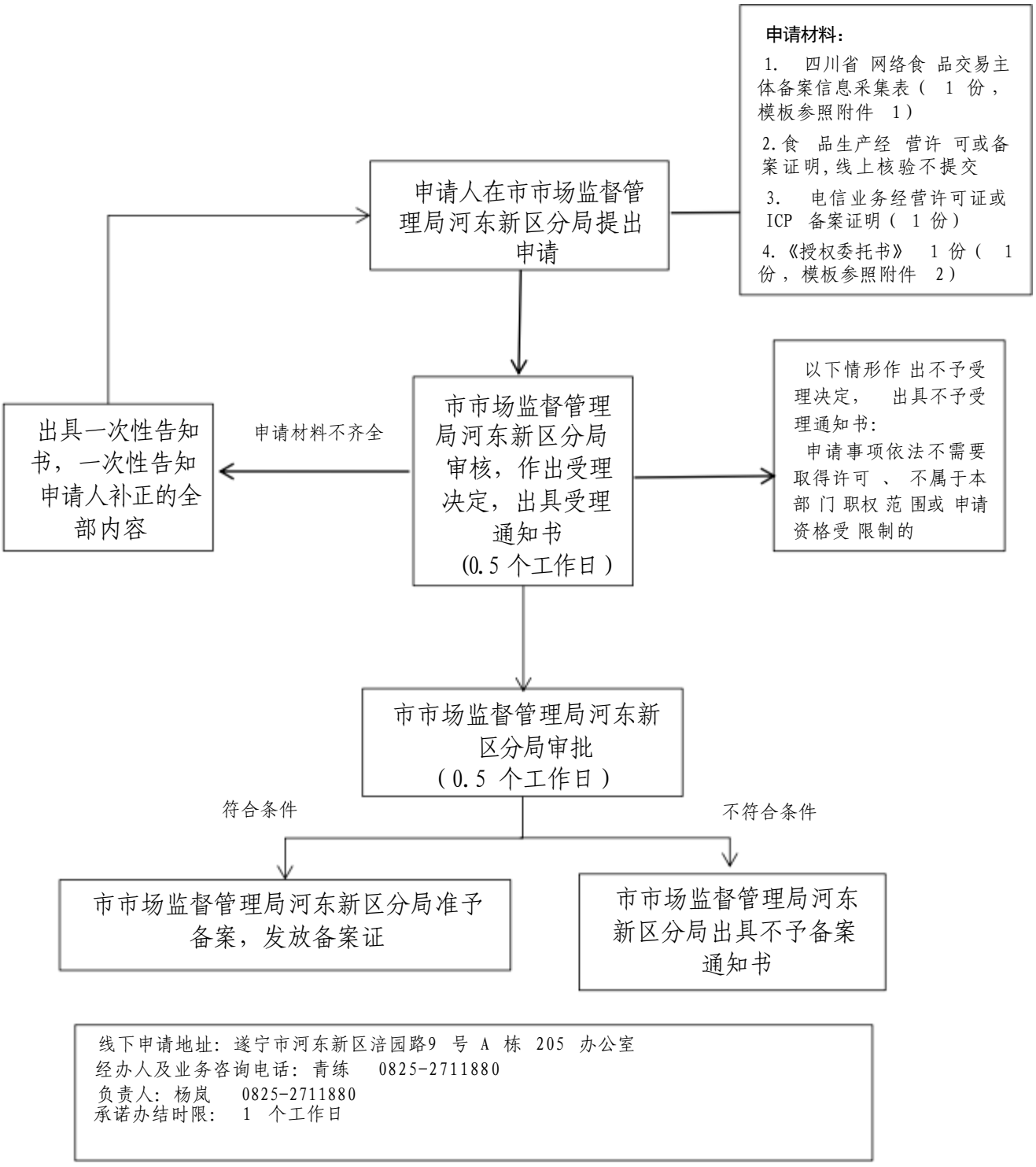
3、申请人为分公司、营业单位、非法人分支机构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分支机构的，由其隶属主体的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隶属主体公章。合伙企业分支机构由隶属主体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签字并加盖隶属企业公章。个人独资企业分支机构由隶属企业投资人签字并加盖隶属企业公章。

4、横线部分可补充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的关于歇业备案的情形。

流程图 10

对食品生产经营者自建网站交易进行备案流程图

D 级（低频）事项



线下申请地址：遂宁市河东新区涪园路9 号 A 栋 205 办公室
经办人及业务咨询电话：青练 0825-2711880
负责人：杨岚 0825-2711880
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附件 1

四川省网络食品交易主体备案信息采集表

<table>
<tr><td>备案性质</td><td colspan="3">☐ 新办备案 ☐ 变更备案</td></tr>
<tr><td>备案编号（变更填写）</td><td></td><td>备案时间</td><td>年 月 日</td></tr>
<tr><td>申请人/代理人姓名</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备案主体类型</td><td colspan="3">☐ 通过自建网站交易的食品生产经营者
☐ 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
☐ 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分支机构
☐ 网络食品经营入网服务提供者</td></tr>
<tr><td>经营者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代表人（负责人）</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食品安全管理人员</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 colspan="2">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及分支机 构和入网服务提供者主体业态</td><td colspan="2">☐食品销售经营 ☐餐饮服务经营
（依据入网食品经营者主要业态勾选）</td></tr>
<tr><td rowspan="2">自建网站交易的食品 生产经营者</td><td colspan="3">主体业态： ☐食品生产 ☐食品销售经营 ☐餐饮服务经营</td></tr>
<tr><td colspan="2">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编号:</td><td></td></tr>
<tr><td rowspan="4">网站信息</td><td>网站名称</td><td colspan="2"></td></tr>
<tr><td>网站域名</td><td colspan="2"></td></tr>
<tr><td>网站IP 地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电信业务经营许可或备案编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4">本单位（本人）承诺：本信息采集表中所填内容及所附材料均真实有效，复印件均与 原件一致，如有不实之处，本单位（本人）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 后果。

申请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2">备案管理部门：</td><td colspan="2">受理人：</td></tr>
<tr><td colspan="4">备注：</td></tr>
</table>

注 ：1.本表按照实际内容填写完整 ，无相关内容应填写“/ ” 。备案主体信息 、法定代表 人（ 负责人） 信息、 网站信息 ，应按照营业执照 、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等标注的 内容填写 。2. 备案主体应在提交的复印件上注明 “ 提交复印件与原件 一致 ” ，并签名或者盖章。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_____市场监督管理局：

兹委托_____同志（身份证号码：_____）为我单位委托代理人，前往你局办理_____事项事宜。本单位将承担该代理人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年　　月　　日至申请办理终结之日止。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名称（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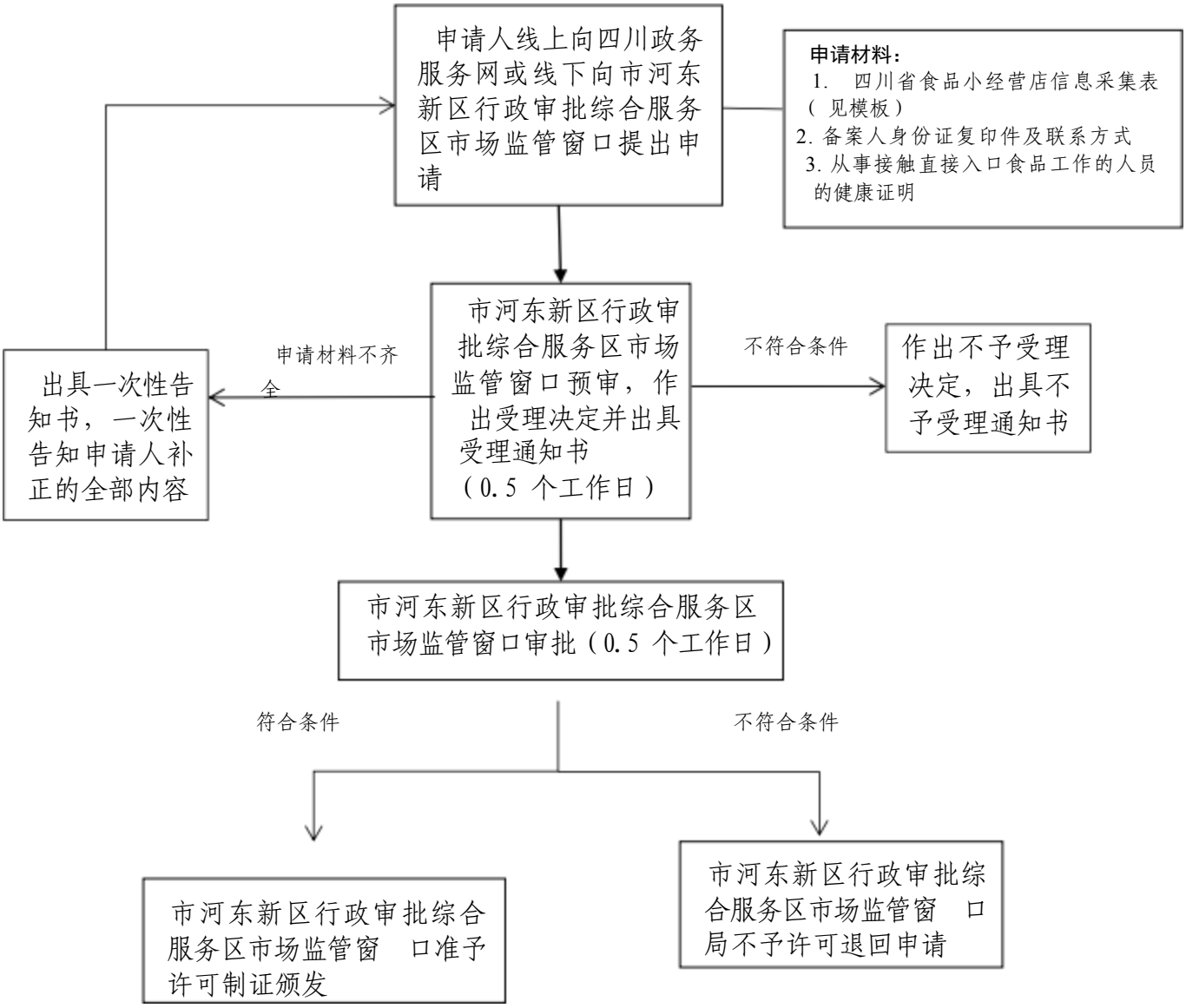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附：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

流程图 11

食品小经营店备案登记流程图

A级（高频）事项



线上申请地址： 四川政务服务网（https://www.sczwfw.gov.cn/）
线下申请地址：遂宁市河东新区市民中心3号花瓣3楼C02 、C03 、C04窗 口
业务咨询电话：0825-3126024
承诺办结时限： 1个工作日

附件：

四川省食品小经营店 、小食堂备案信息采集表

备案性质	□ **新办备案** □ **变更备案**		
备案编号 （变更填写）		备案时间	**年 月 日**
申请人姓名		联系电话	
代理人姓名		联系电话	
经营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		联系电话	
食品安全管理人员		联系电话	
经营场所地址	四川省_____ 市/州_____ 区/县_____		
经营面积	_____m^2	从业人员	_____人
主体业态 （不可复选）	□食品销售经营 (□食品批发销售） □餐饮服务经营 □小食堂		
经营项目 （可复选）	销售类： □预包装食品销售 (□含冷藏冷冻食品） □散装食品销售 (□含冷藏冷冻食品 □含散装熟食） □保健食品销售 制售类： □热食类食品制售 □冷食类食品制售（不含裱花蛋糕） (□含冷加工糕点制售 □含冷荤类食品制售） □自制饮品制售		
外设仓库	□有 □无 □冷 库：（填写名称及地址）____ 面积____m^2 □非冷库：（填写名称及地址） 面积 m^2		
网络食品 经营情况	□是 □否 □自建网站：（填写网址）_____ □通过第三方平台销售：（填写平台名称）_____		

加盟连锁 品牌情况	□是　□否 品牌名称：_____ 连锁企业名称：_____ 连锁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小经营店 主营业务	□食品批发　□食品零售　□熟卤销售　□糕点制售　□中餐制售 □火锅制售　□烧烤制售　□咖啡服务　□茶坊服务　□酒吧服务 □_____（其他）(单选）

本单位（本人）承诺：本信息采集表中所填内容及所附材料均真实有效，复印件均与原件一致，如有不实之处，本单位（本人）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申请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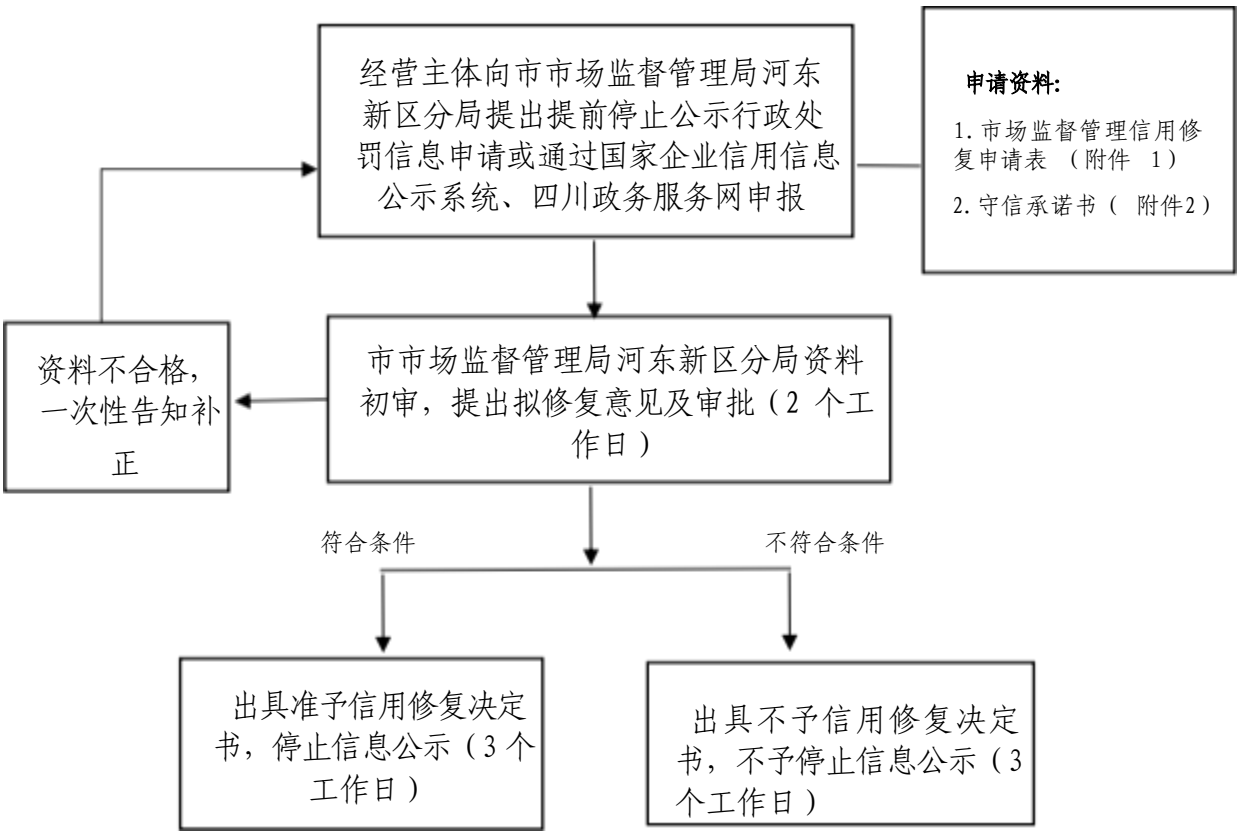
市场监管部门：	**受理人：**
备注：	**备注：**

流程图 12

经营主体信用修复流程图

C 级（ 中频）事项

13-1.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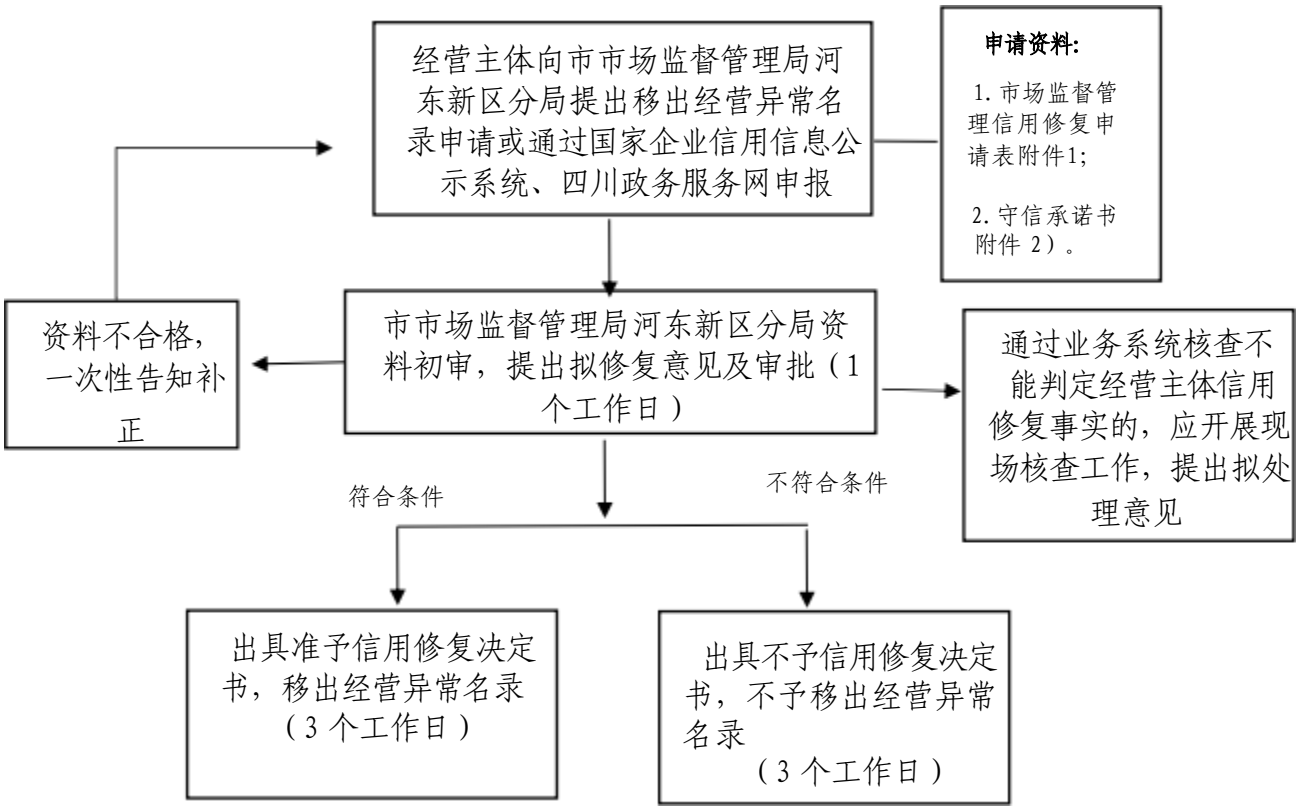


线上申报网址:

1.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四川）
（https://sc.gsxt.gov.cn）
2. 四川政务服务网（https://www.sczwfw.gov.cn/）
线下申请地址: 遂宁市河东新区涪园路9 号 A 栋

207 办公室
经办人员及业务咨询电话: 杨娟 0825－2281871
负责人: 熊琪 0825－2281871
承诺办结时限: 5 个工作日（不含现场核查时间）

13-2.经营异常名录信用修复



线上申报网址:

1.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四川）（https://sc.gsxt.gov.cn）

2. 四川政务服务网（https://www.sczwfw.gov.cn/）

线下申请地址: 遂宁市河东新区涪园路9 号 A 栋 207 办公室

经办人员及业务咨询电话: 杨娟 0825-2281871

负责人: 熊琪 0825-2281871

承诺办结时限: 4 个工作日（不含现场核查时间）

附件 1

市场监督管理信用修复申请表

<table>
<tr><td rowspan="5">基本情况</td><td>当事人（经营主体）</td><td colspan="2"></td></tr>
<tr><td>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经营者）姓名
及身份证号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住　　所
（经营场所）</td><td colspan="2"></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登记/发证机关</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办人
姓名</td><td></td><td>经办人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申请信用
修复事项</td><td colspan="3">□经营异常名录
□个体工商户经营异常状态
□行政处罚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td></tr>
<tr><td>决定书
文号</td><td></td><td>决定日期</td><td></td></tr>
<tr><td>申请事实
和理由</td><td colspan="3"></td></tr>
<tr><td>申请单位
签字盖章</td><td colspan="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营者）签字：

单位（公章）：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td></tr>
</table>

附件2

守信承诺书

xx 公司 郑重承诺:

一、 已履行法定义务、纠正违法失信行为。

二、所提供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

三、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守法经营，加强诚信自律，强化内部管理。 自觉履行社会责任， 自觉遵守社会公德， 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媒体监督。

承诺单位（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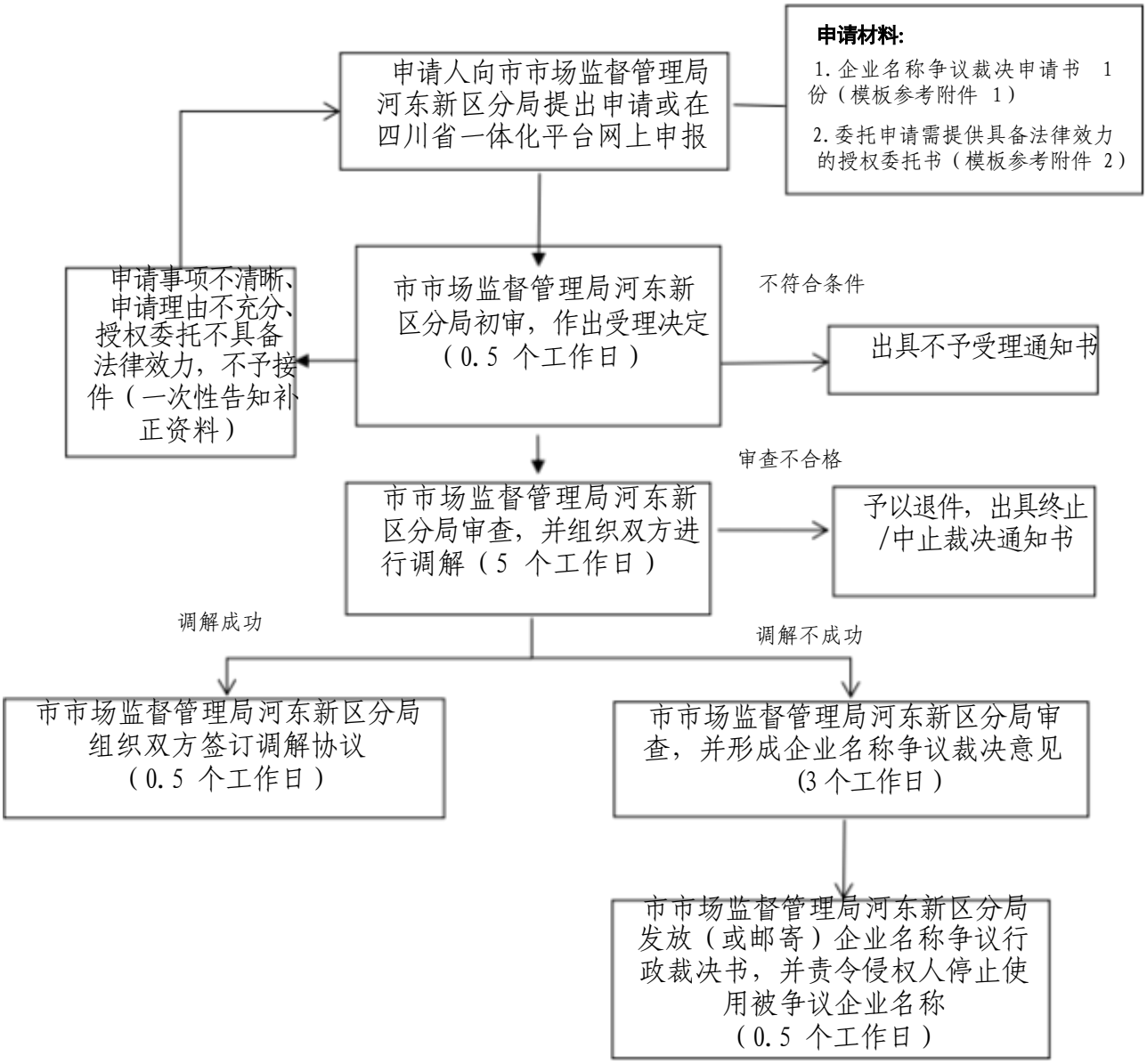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 自然人）签字:

年 月 日

流程图13

企业名称争议裁决办事流程图

D 级（低频）事项



线上申请地址: 四川政务服务 网（https://www.s czw fw.gov.cn/）

线下申请地址: 遂宁市河东新区涪园路9 号 A 栋 207 办公室

经办人员及业务咨询电话: 赖彦同 0825－2281871

负责人: 熊琪 0825－2281871

承诺办结时限: 9 个工作日

附件 1

企业名称争议裁决申请书

申请人：

企业名称：重庆市张三商贸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XXXXXXXXXXXX

法定代表人姓名：张三

法定代表人职务：执行董事

法定代表人/企业住所：XX 省 XX 市 XX 区 XX 街 XX 号

联系电话：139XXXXXXXX

送达地址：XX 省 XX 市 XX 区 XX 街 XX 号

电子送达地址：cq zhangsan@163.com

被申请人：

企业名称：遂宁市张叁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9XXXXXXXXXXXX

请求事项：

要求被申请人停止使用企业名称，并办理企业名称变更登记。

事实和理由：

重庆市张三商贸有限公司于 XXXX 年 X 月 X 日成立，企业目前仍在持续经营中。遂宁市张叁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 XXXX 年 X 月 X 日，该公司成立日期晚于重庆市张三商贸有限公司，双方属同一行业类别且该公司名称字号“张叁 ”与我公司名称字号“张三 ”高度近似，对我公司正常开展经营活动带来困扰不变。

此致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河东新区分局

申请人：重庆市张三商贸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签名：张三

申请日期：XXXX 年 XX 月 XX 日

注：1、 申请人为单位，在“ 申请人 ”处内写明单位全称，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印章。 申请人个体工商户的，由申请人直接签署，“法定代表人 ”处为空格；2、 申请人应当向登记机关提交申请书原件；3、委托代理的，应附《委托书》及相关委托材料；4、被委托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提交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公函（加盖公章）；被委托人为律师的，应当提供其所在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所函（原件）和律师本人有效的律师执业证（复印件）；被委托人为自然人的，提交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河东新区分局 ：

XXXX **有限公司 就** XXXX **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争议 ，现委托 张三 代理我（单位）处理企业名称争议相关事宜 ：**

姓名/单位名称： 张三 **联系方式：** XXXXXXXX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XXXXXXXX

委托代理人权限为下列第 项 ：

1 **．一般代理：代为提交、 接收相关法律文书和证据材料。**

2 **．特别代理：代为提交、 接收相关法律文书；代为承认、放弃、 变更申请请求；代为进行调解、 签署调解协议和调解书；代为撤回申请；代为参加听证，代为答辩和提交证据材料。**

3 **．其他 ：**

委托期限至： XXXX **年** X **月** X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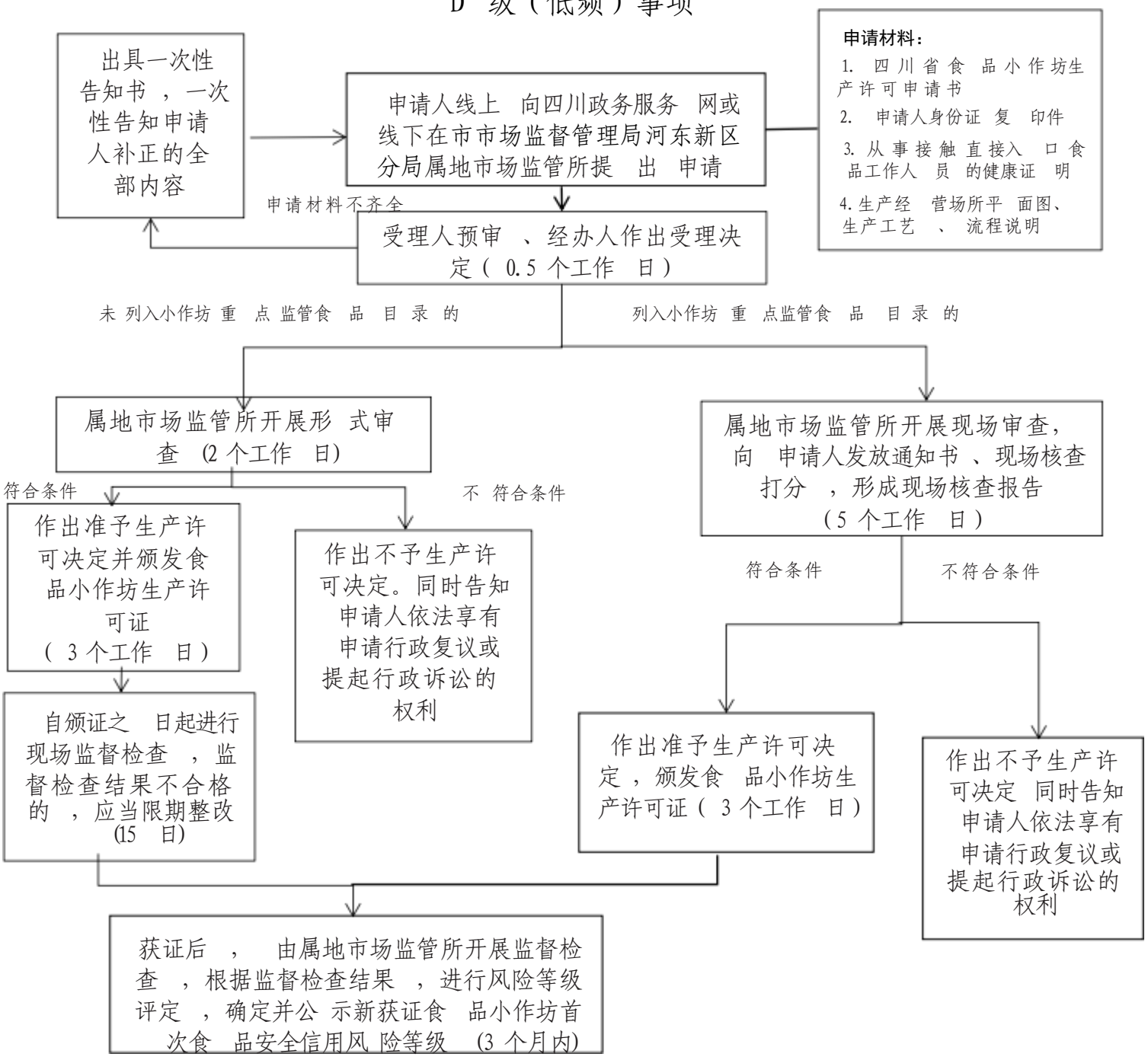
委托人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

年 月 日

注：1 **．委托权限第** 3 **项，委托人可以根据需要，依法作出授权；**2 **．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参照企业执行。**

食品小作坊生产许可证申请办理流程图

D 级（低频）事项



线 上 申请地 址 ： 四 川 政 务 服 务 网（https: / /www. s czw fw. gov. cn/）

线 下 申请地址:

慈音 市场 监督管理所地址 ： 河东新 区 东平北路 38 号 联 系 电话 ： 0825-2241677

灵泉 市场 监督管理所地址 ： 仁 里镇香 山街 166 号 联 系 电话 ： 0825-2910961

杨渡 市场 监督管理所地址 ： 河东新 区香林北路 505 号 联 系 电话 ： 0825-3180721

承诺 办 结 时 限 ： 申请人提交材料后 0.5 个工作 日作 出 受理决定,未 列入 重 点 监管食 品 目 录 的小作坊 2 个工作 日 内 完成 的形 式 审查 。 符合条件 的 ， 3 个工作 日 内 向 申请人 颁发食 品小作坊 生产许 可 证 。 列入 重点 监管食 品 目 录 的小作坊对其进行 现场核查 ，5 个工作 日 内 完成 审查 。符合条件 的 ，3 个工作 日 内 向 申请 人 颁 发 食 品 小 作坊 生 产 许 可证。

附件：

四川省食品小作坊生产许可申请书

申请事项： □首次申请

□许可变更

□许可延续

食品小作坊业主（负责人）姓名：_____（签字或盖章）

申请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声　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四川省食品安全条例》《四川省食品小作坊管理办法》要求，本申请人提出食品小作坊生产许可申请。所填写申请书及其他申请材料内容真实、有效（复印件或者扫描件与原件相符）。

特此声明。

一、申请人基本情况

食品小作坊名称			
食品小作坊业主（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住所地址			
食品小作坊生产许可证编号	**（申请变更 、延续时填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变更（延续）事项 （申请变更、延续时勾选）	**变更事项：** □食品小作坊名称发生变化的； □食品小作坊负责人发生变化的； □生产食品类别或品种明细发生变化的； □生产工艺、流程发生变化的； □生产场所发生变化的。 **延续：** □食品小作坊生产许可证延续

二、产品信息表

序号	食品类别	类别编号	类别名称	品种明细
	参照《四川省食品小作坊食品分类目录》填写，如“粮食加工品”	参照《四川省食品小作坊食品分类目录》填写，如0101	参照《四川省食品小作坊食品分类目录》填写，如“挂面”	参照总局《食品生产许可分类目录》填写，如“普通挂面、花色挂面、手工面”；品种明细中涉及“其他”的，需填写能如实反映产品真实属性的名称

三、场所基本情况

生产 场所地址			
场地性质	□ 自有 □租赁　出租方姓名：_____ 联系电话：		
生产加工 区域面积 （m^2）		仓库面积（m^2）	

四、食品生产主要设备、设施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五、食品（含食品添加剂）原辅料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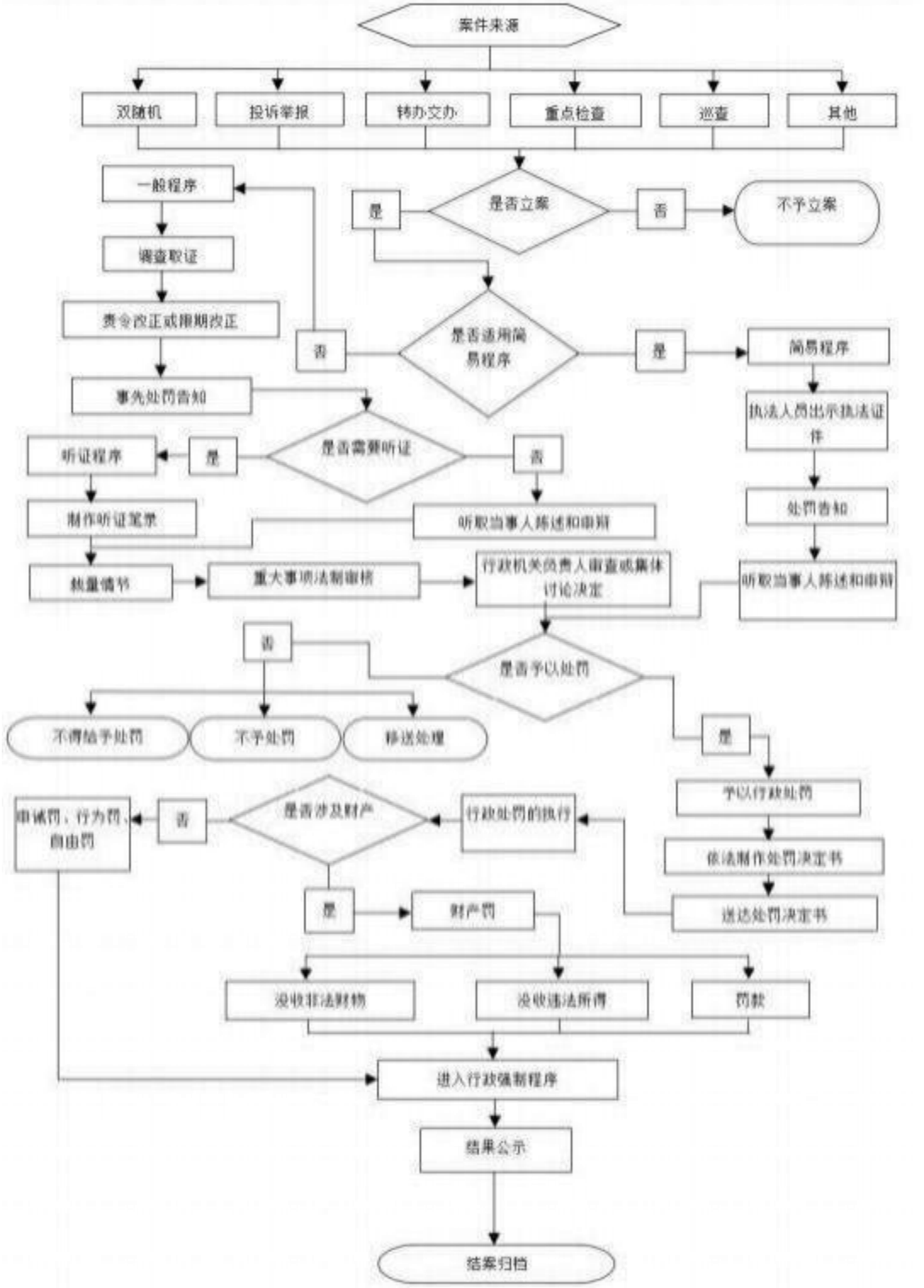
食品（含食品添加剂）原辅料	
序号	食品（含食品添加剂）原辅料名称

六、从业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有无健康证明	是否为食品安全管理人员	文化程度

流程图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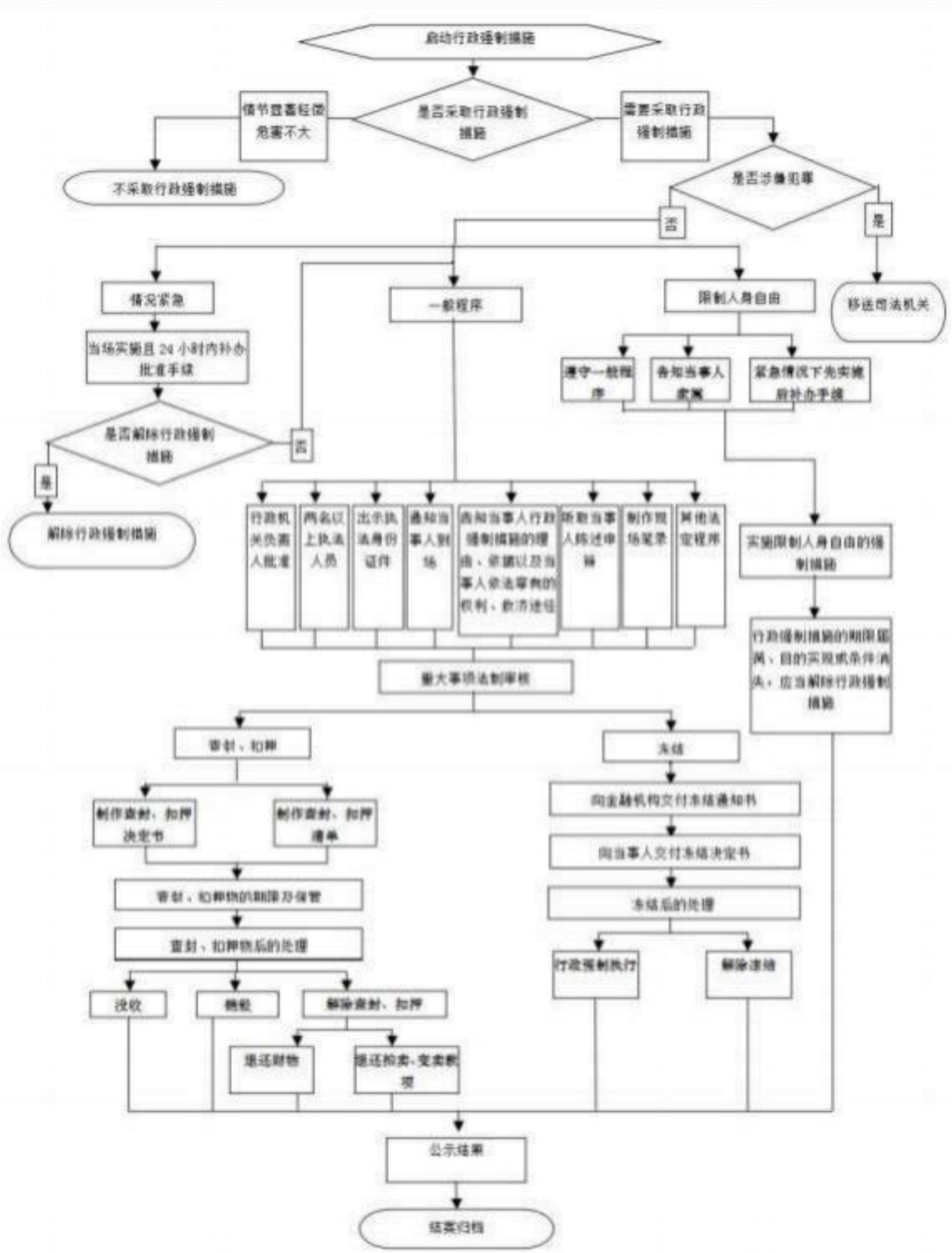
市场监管系统行政处罚流程图



注：*2020* 年 *12* 月 *17* 日，四川省司法厅制定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四川省地方标准——《四川省行政执法流程标准》*DB51/T2721—2020*

流程图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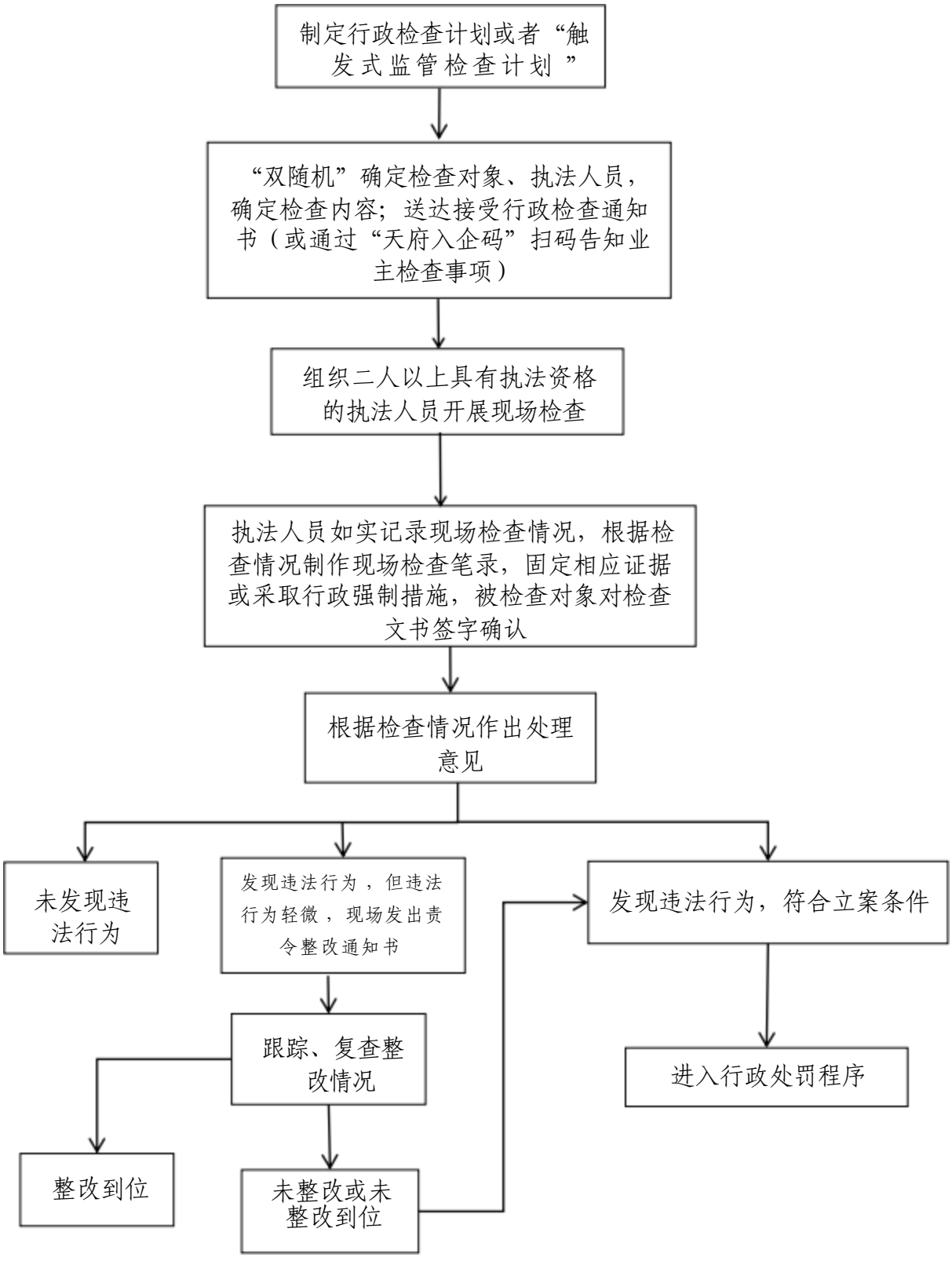
市场监管系统行政强制流程图



注：*2020* 年 *12* 月 *17* 日，四川省司法厅制定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四川省地方标准——《四川省行政执法流程标准》*DB51/T2721—2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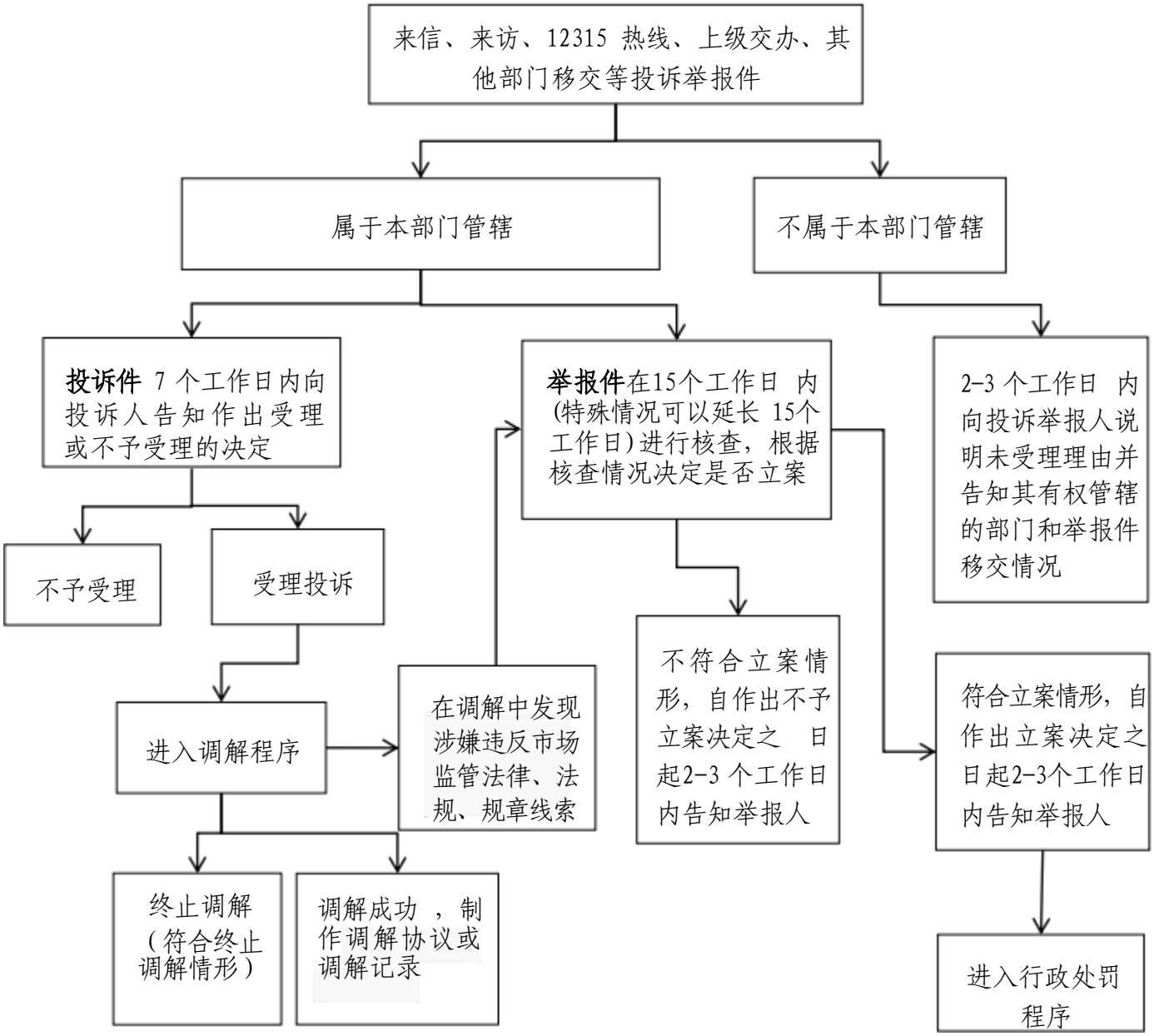
流程图 17

行政检查流程图



流程图 18

投诉举报处理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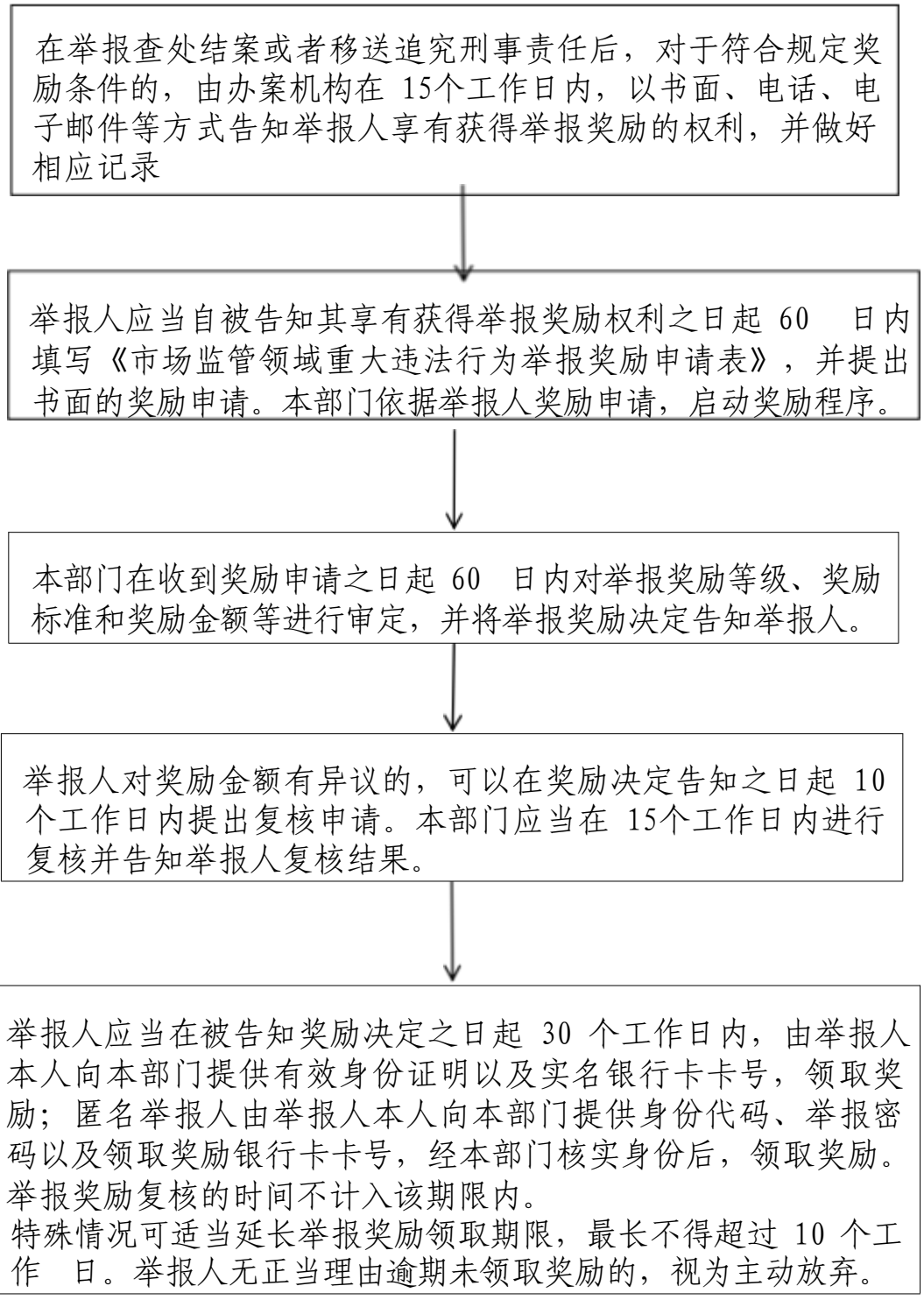
投诉举报受理地址：遂宁市河东新区涪园路 9 号 A 栋 203 办公室

经办人及业务咨询电话： 王小文 0825-2290022

负责人： 曾新华 0825-2290022

流程图19

对市场监督违法行为举报给予奖励流程图



咨询地址：遂宁市河东新区涪园路 9 号 A 栋 203 办公室

经办人及业务咨询电话： 王小文 0825-22290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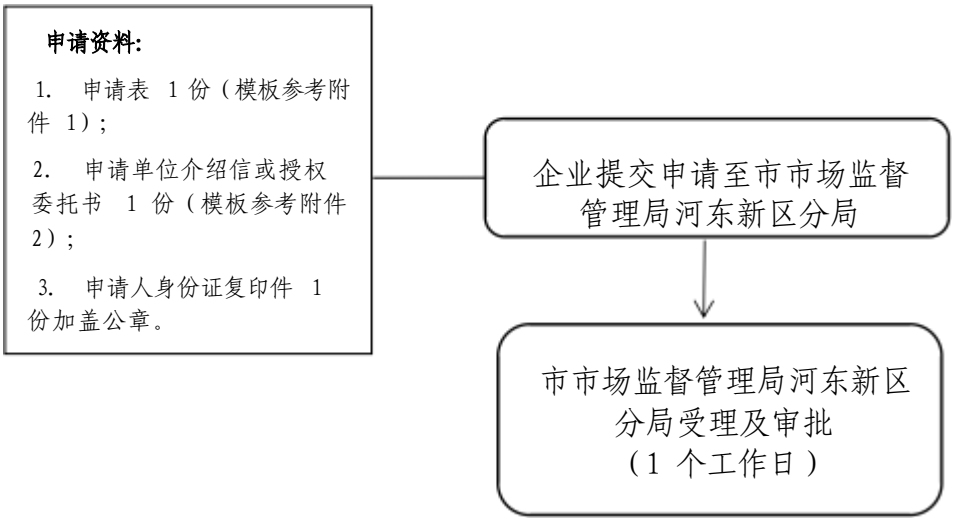
负责人： 曾新华 0825-2290022

承诺办结时限： 55 个工作日+120 个自然 日（ 不含举报奖励复核的时间）

流程图20

企业知识产权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流程图

D 级(低频)事项



现场申请地址：遂宁市河东新区涪路 9 号 A 栋 205 办公室

经办人及业务咨询电话： 蒲杨 0825－2711880

负责人：李睿 0825－2711880

承诺办结时限： 1 个工作日

附件 1

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联合申请表

<table>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4"></td></tr>
<tr><td>企业注册地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企业住房公积金缴存中心</td><td colspan="4"></td></tr>
<tr><td>法定代表人姓名</td><td></td><td>法定代表人证件类型及号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办人姓名</td><td></td><td>经办人证件类型及号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办人联系方式</td><td colspan="4"></td></tr>
<tr><td>查询时段</td><td colspan="4"></td></tr>
<tr><td>核查结果用途</td><td></td><td>核查结果主送单位</td><td colspan="2"></td></tr>
<tr><td>领取方式</td><td colspan="4">自行打印 口　窗 口 自取 口　邮寄 口</td></tr>
<tr><td colspan="5">邮寄地址:</td></tr>
<tr><td colspan="5">自主选择联办事项　请打 “ □ ”</td></tr>
<tr><td colspan="5">1. 口企业城市管理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2. 口企业规划自然资源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3. 口企业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信息核查
4. 口企业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5. 口企业市场监管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6. 口企业卫生和人员健康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7. 口企业文化和旅游市场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8. 口企业应急管理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证明
9. 口企业住房、工程建设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10. 口企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信息核查
11. 口企业科技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12. 口企业交通运输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13. 口企业合法纳税情况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14. 口企业知识产权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15. 口企业水资源保护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16. 口企业消防安全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17. 口 电信监管领域无行政处罚信息核查
18. 口企业医保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
19. 口地方金融组织监管领域无违法违规信息核查</td></tr>
<tr><td colspan="5">企业承诺:
1.本单位提出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 一件事 ”联办申请 ，本单位确保所提供的申报材料全部真实有效 ，并且对材料实质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 同意在联办部门 审批系统中传输流转。
2.本单位承诺核查结果仅用于本表载明的主送单位开展相关业务。
经办人签字:　　申请时间:　　公司盖章:</td></tr>
</table>

备注: 查询时段截止 日为提交申请日期前 7 天 ， 申请人应根据自身需求选择对应时间段。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委 托 单 位：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受　托　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现委托（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我单位申请查询企业上市合法合规有关情况，请协助办理。

委托有限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单位（公章）：　　受　托　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